

联合国
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报告书

大会
正式纪录：第二十七届会议
补编 第 12 号 (A/8712)



联合国
一九七二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
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报告书将在以后作为
本报告书增编,编号 A/8712/Add.1 (大会正式纪录,第
二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12 号 A) 印行。

目 次

	<u>段 次</u>	<u>页 次</u>
序言.....	1 - 7	1
<u>章 次</u>		
一. 国际保护.....	8 - 40	3
一. 引言	8 - 17	3
二. 关于难民的国际协定	18 - 26	5
三. 决定难民身分.....	27	9
四. 准许居留和确定身分	28	9
五. 庇护.....	29 - 32	10
六. 难民的经济和社会权利.....	33 - 34	12
七. 难民取得居留国国籍	35 - 36	13
八. 难民的旅行证件问题.....	37 - 39	14
九. 赔偿.....	40	15
二. 物质援助.....	41 - 155	16
一. 引言	41 - 50	16
二. 对非洲难民的援助	51 - 128	19
(一) 一般发展	51 - 74	19
难民的数量	51 - 53	19
经费的资料	54	20
自愿遣返	55 - 57	20
移往他地定居	58	21
就地定居	59 - 63	22
教育和训练.....	64 - 69	23
对个别难民的援助.....	70 - 72	24

对特殊种类难民的援助.....	73 - 74	25
(二) 各国主要发展情况.....	75 - 128	25
博茨瓦纳.....	75 - 77	25
布隆迪	78 - 80	26
中非共和国	81 - 84	26
埃及.....	85	27
埃塞俄比亚	86 - 90	27
塞内加尔.....	91 - 94	29
苏丹.....	95 - 99	29
乌干达.....	100 - 105	3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06 - 112	32
扎伊尔.....	113 - 119	33
赞比亚	120 - 125	35
非洲其他国家	126 - 128	36
三. 对亚洲难民的援助.....	129 - 142	37
印度.....	131 - 133	37
澳门	134 - 136	38
中东	137 - 138	39
尼泊尔	139 - 141	39
远东	142	40
四. 对欧洲难民的援助	143 - 149	40
五. 对拉丁美洲难民的援助	150 - 155	42
三. 行政和财务问题	156 - 172	44
四. 一般问题	173 - 192	50
五. 新闻工作	193 - 201	55

附 件

页次

壹. 加惠难民的政府间法律协定的加入和批准情况....	58
贰. 财务和统计资料	61
表 1. 按照国家或地区以及解决方法的类别对 在一九七一年难民专员办事处现行方案 下和在紧急基金资助的计划下受援难民 人数的全盘分析.....	61
表 2. 估计非洲难民人数(截至一九七二年一 月一日).....	62
表 3. 一九七一年现行计划下承担款项的全盘 分析	63
表 4. 一九七一年由特别信托基金供应资金对 难民的援助.....	66
表 5. 一九七二年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方案范 围以内的拨款.....	67
表 6.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所收到 的一九七一年对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捐款 状况以及一九七一年方案范围以外对援 助难民的捐款.....	69
表 7.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各国民政府 对一九七二年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的捐 款	73

附 录

庇护问题.....	76
-----------	----

简 称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非统组织	非洲统一组织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文教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
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万国邮盟	万国邮政联盟
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序 言

1. 数百万孟加拉难民逃离家园,这项极其严重的问题是本报告书所包括的十二个月期间^①中的一件大事。秘书长决定,并经大会第二七九〇号决议(XXVI)核可,请高级专员负起调度中心的作用,协调联合国对这些难民的援助工作。高级专员在这方面的工作有详细的报告已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并将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出(A/8662/Add.3-S/10539/Add.3)。这些难民已在该地区敌对状态终止后返回家园,难民问题随之结束。

2. 就难民问题而言,过去一年中的第二件大事是一九七二年三月批准了《亚的斯亚贝巴协定》。因此,为逃到几个邻国的十八万左右的苏丹难民的自愿遣返问题,清除了障碍。在非洲难民遣返大为增加的趋势下,这项协定,以及它对于这样大量难民所引起的许多问题提出了一个最后圆满解决的前景,无疑是国际援助非洲及全世界难民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3. 国际间为援助孟加拉难民所表现的团结,幸而并没有影响到为援助其他难民所作的努力。因此,难民专员办事处尽管有一些非常沉重的、临时性的额外责任,仍然能够执行其通常性的职责。

4. 新难民逃离家园,特别是逃离一些非洲国家,在这一段期间不幸并未停止。尽管如此,在寻求除了自愿遣返以外的永久性解决方面,特别是在同当地人打成一片方面,各地区仍然有程度不等的稳定进步。

^① 从一九七一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但财务和统计资料是以一九七一历年为主。

5. 欧洲国家的人向外移民已有一定程度的减少,定居乡村在非洲继续进行,没有多大的问题和困难,非洲境内的难民绝大多数都能解决他们的生活必需。除了必须供给他们以最低限度的生存条件外,大体说来,他们的经济和社会情况正在缓慢然而稳定地改进。只是间或有些政治情事,干扰了——希望是暂时的——与当地人打成一片和同化的正常进程。学校的数量仍然不够,但是上学校的学生人数逐年增加,越来越多的难民获得了奖学金,使他们能够读中学或职业学校,帮助他们随后参加经济和社会生活。

6. 最后,在国际保护方面,有理由希望,关于庇护权以及顺理成章的关于不遣回原则的适用,不久可以有一个决定性的新步骤。高级专员早已强调过,严格适用这项原则对于难民的巨大重要性。现在的国际惯例虽已普遍承认和适用这项原则,但是非到订入国际法律文书之后,不能有强制性。关于制定这样一项文书,早经一个专家会议彻底研讨过,高级专员希望很快地能够向大会报告结果。

7. 在过去一年中,曾经需要国际大家庭作出特别的努力,秘书长和高级专员为援助孟加拉难民而发出的呼吁,在空前的短时间内就得到了国际大家庭的响应。由于这个努力,联合国体系的有关成员才能以必要的速度完成了一项大规模的协定行动,反映了各国政府和整个联合国对于非联合国和各国政府所能控制的情事的受害人,给予援助的决心。因此所得到的成果,一部分是由于空前未有的协调努力。而高级专员由于广义地、富有伸缩性地运用斡旋的观念,才能完成了他在这方面所负的任务。

第一章. 国际保护

一. 引言

8. 大会在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六日通过的第二七八九号决议(XXVI)中,请高级专员继续对他职权范围内的难民提供国际保护,并敦促各政府对高级专员完成这项任务给予便利。在本报告书期间中在这个领域所得的经验,再度显示出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国际保护职责的积极性,经常须要作出新的努力、新的主动、试探新的工作途径。

9. 国际保护是高级专员对难民的人道责任的一大支柱,也是关于难民问题的现有国际协定的主要目的之一。高级专员必须使这些国际协定贯彻执行。缔约国必须制定有关难民地位的必要法律和行政条例^②,这些协定才能贯彻执行。

10. 高级专员在一九七〇年向参加一九五一年公约和一九六七年议定书^③的各政府发出的问题单,使各政府有一个很好的机会,可以重新检查它们本国有关难民问题的立法的现况,并决定是否需要有所改进。高级专员希望各政府能够特别注意这件事。他又希望,现在考虑按照它们依公约和议定书所负义务而在立法和行政上采取具体措施的国家,能保证早日决定这些措施,付诸实施。

11. 由于法律和行政措施尚未完全符合国际标准,个别的难民就继续发生问题。他们所面临的问题,有些牵涉到取

②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89卷(1954),第2545号。

③ 大会正式纪录,第二十一届会议,补编第11号A(A/6311/Rev.1/Add.1),第一部分,第2段。

得庇护、确定身分、撤消居留权和驱逐出境等根本问题,性质特别严重。这些问题表明了,有在国际合作的范畴内订立适当程序和积极而人道的解决办法的明显、迫切需要。高级专员想强调一点,国际保护的效果最后要看对于个别难民的问题的影响而定。他吁请各国政府特别注意这一点,并尽可能做到使这些问题减少至绝对的最低限度。

12. 参加国际协定的国家越多,对难民的保护效果越大。在本报告书的期间,继续有国家参加一九五一年的公约和一九六七年的议定书,值得欣慰。不过,在有些区域,参加的国家仍然非常有限。高级专员提议请各有关国家政府注意这件事,并相信此一主动可以得到积极的响应。

13. 一个难民除非受承认为难民,否则就得不到保护。他到达边界时,不仅害怕受到迫害,并且因为不知道对方将如何对待他而惴惴不安。他心里的问题重重,既不知道会不会被拒绝入境,又不知道当局会不会因为怀疑他的来意而剥夺他的自由。高级专员鉴于有使难民消释这些疑惧的需要。所以对于关于庇护的法律在过去一年中特别受到注意,感到非常高兴。

14. 高级专员认为,关于庇护的法律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他希望大家对于这方面的注意能继续维持下去,最后能进一步发展为制定一项具有法律拘束力的国际庇护协定。

15. 近几年来出现了一些新的难民情况,使得国际保护的法律范畴须要作相应的扩大。一九五一年的公约已经因为一九六七年的议定书而扩大了范围,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特定方面的公约》又在区域阶层作了补充。

16. 要把对待难民的基本国际标准应用在一些新的领域,必须就每一种新的难民情况同那一批难民的社会和种族背景的关系作深入的研究,并估量那一批难民在居留国所需要的具体保护。这样的估量,考虑到居留国发展的程度,可以较明确地展示出公认的对待难民的国际标准,对于一国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惯例,所能产生影响的限度。

17. 高级专员想再强调一次,他关于国际保护的职责纯粹属于人道性质。就此而言,关于离散的难民家庭重新获得团聚一事迄今很少进步是一个使人关切的现象。因此,高级专员表示恳切的希望,各有关国家的政府能够特别注意由于家庭离散而必然引起的特别严重和不幸的问题。

二. 关于难民的国际协定

18. 国际协定是国际保护难民的必要基础。这些协定规定给予难民良好待遇的标准,往往接近于居留国本国国民的待遇。这些具体规定难民问题的协定有:一九五一年的《难民地位公约》和一九六七年的《难民地位议定书》、一九五七年十一月的《海牙难民海员协定》^④、一九五九年《废除难民签证的欧洲协定》^⑤以及一九六九年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特定方面的公约》。在本报告书期间内的积极发展,分别见于下文和附件壹,后者列明各国参加有利于难民的国际协定的情况。

④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506卷(1964),第7384号。

⑤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376卷(1960),第5375号。

19.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底,共有六十二国参加了—九五一年的公约,五十一国参加一九六七年的议定书。在本报告书期间内,智利和马耳他参加了公约,也参加了议定书;意大利、卢森堡和摩洛哥原已参加公约,现在参加了议定书。卢森堡政府当初参加公约时采纳了地域限制^⑥,现在撤回,因此给予议定书完全的适用范围。

20. 现在是公约或议定书缔约国的国家,其中有许多已经接纳了大量的难民。但是也有一些接受难民庇护或定居的国家,却不是公约或议定书的缔约国。还有,上文第一节中提到过,有些区域参加公约和议定书的国家还不够。

21. 公约和议定书要有尽量多的国家批准,固然重要;但是要通过适当的立法或行政措施,使协定条文可以充分付诸实施,也同样重要。高级专员向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中^⑦提到他向各国民政府发出的问题单,要求知道公约和议定书的执行情况。这个问题单仿照国际劳工组织所用的,是关于一九五一年公约中所规定的一些主题的^⑧。此外,又要求知道各国所订定的有关的立法和行政措施,以及决定难民身分的程序。截至三月三十一日,已收到二十六个

⑥ 参看公约第一条第二节第二项。

⑦ 大会正式纪录,第二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2号(A/8412),第20段。

⑧ 就业和执行自由职业(第十七、十八、十九条),公共教育(第二十二条),公共救济、劳工立法及社会保险(第二十三、二十四条),行政救助(第二十五条),迁徙自由(第二十六条),身分证件和旅行证件(第二十七、二十八条),非法入境的处罚(第三十一条),驱逐出境和不送回(第三十二、三十三条),归化(第三十四条)。

缔约国的答复。^⑨ 希望其余三十七个缔约国能在最近将来提出答复,以便高级专员就此编制一项详尽的报告。

22. 可以欣慰指出的是,报告中只有少数几个例子表明国家阶层的措施不符合公约的要求。关于经济和社会权利、难民的证件、驱逐出境和不送回,似乎普遍地都能符合公约和议定书。有许多例子是,有些国家对于公约和议定书的条款虽提出保留,实际上仍然援用。有一些例子是,有些国家只在其法律中笼统地规定适用公约,并未订定执行公约条款的具体措施。而这些措施也许是改进难民情况所必需的。

23. 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特定方面的公约^⑩是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一九六九年九月通过的。因为难民专员办事处所援助的难民,绝大多数是在这个公约所及的地区,所以这个公约的意义特别重大。这个公约是第一个规定了有关庇护的各项原则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迄今已有五个非洲国家批准了公约,即:中非共和国、刚果、尼日尔、塞内加尔、多哥。但是,必须有非洲统一组织总共四十一个成员国三分之二的批准,公约才能生效。所以,希望继续有其他国家批准。

24. 在向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中^⑪曾经提到荷兰政府基于《海牙难民海员协定》保管国的资格,草拟了

⑨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布隆迪、塞浦路斯、丹麦、
埃塞俄比亚、厄瓜多尔、芬兰、希腊、意大利、列支敦士登、卢森
堡、摩纳哥、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塞内加尔、瑞典、瑞士、
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扎伊尔、赞比亚。

⑩ 非洲统一组织文件 CM/267/Rev. 1。

⑪ 大会正式纪录,第二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12 号 (A/8012), 第 28 段。

一项议定书;将本协定的利益给予一九六七年难民地位议定书所定范围内的难民。这样一项议定书的原则,已经海牙协定大多数缔约国批准,预料在最近将来可以允许其他国家参加。

25. 在关于难民的其他国际协定中,一九六一年的《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⑫是最重要的一件,其中规定凡是在缔约国领土内出生而别无国籍的人,即取得该国国籍。这个公约对于无国籍的难民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并可协助避免永无尽日的难民身分这个公约必须有六个国家批准才能生效,迄今只有挪威、瑞典联合王国三国批准。另外有几个国家在考虑批准,高级专员希望在最近将来能有足够的国家。

26. 一九五四年的《无国籍人地位公约》^⑬和一九五六年的《自国外获取赡养公约》^⑭继续有国家参加。难民专员办事处也继续努力,以增加一九五九年《废除难民签证的欧洲协定》^⑮的参加国家。欧洲理事会部长委员会于一九七二年三月通过了《欧洲社会安全公约》,以代替一九五三年的《欧洲社会安全临时协定》(一九五三年老年、残废和遗属计划在外),其规定也适用于难民专员办事处职权范围内的难民。关于这个公约,下文有较详尽的说明。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同加拿大于一九七二年三月缔结一个双边的社会安全公约,也有一条明文规定公约适用于难民。双边的社会安全公约的规定延伸及于难民,这样做是符合一九五一年公约第二

⑫ A/Conf. 9/15.

⑬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360卷(1960),第5158号。

⑭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268卷(1957),第3850号。

⑮ 欧洲理事会,欧洲条约汇编,第13号。

十四条第三项的,有不少国家沿袭这个惯例。但是加拿大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之间的这个公约特别重要,因为欧洲国家同一个海外移植国家之间缔结公约而适用于难民,这还是第一个。

三. 决定难民身分

27. 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同各国民政府合作,依照一九五一年的公约和一九六七年的议定书决定难民身分。一些新近才参加这两项协定的国家在这方面合作,难民专员办事处尤其欢迎。难民专员办事处参加了部长间资格委员会在赞比亚的工作,并派有观察员参加难民顾问委员会的会议。难民顾问委员会的会议。难民顾问委员会是根据《难民(承认和管制)议定书》在博次瓦纳设立的。高级专员继续鼓励订立适当的程序,以便申请难民身分的案件可以按照一九五一年公约、一九六七年议定书和难民事宜高级专员办事处规程^⑯所定的标准进行审查。高级专员高兴地指出,埃塞俄比亚已经同难民专员办事处密切磋商,积极考虑订定这样的程序,而塞内加尔最近将来就要采取措施,订立一项程序。

四. 准许居留和确定身分

28. 有几个国家发生了几次事例,使符合一九五一年公约和一九六七年议定书所称“难民”定义的人被宣布为违禁移民或受到含有被驱逐出境危险的相似措施。有几个难

⑯ 大会第四二八号决议(V)。

民并且受到相当长期间的拘留。高级专员基于人道的考虑，认为这样的措施应当避免；在通常情况下，应当准许这些人照常居留，至少等到可能有适当的安顿时再说。高级专员欣慰地指出赞比亚当局已经依照一九五一年公约第三十一条的规定颁发了一项通令，不许迫害自称为难民而违法入境的人。

五. 庇护

29. 庇护是保护难民的一个重要因素，关于庇护问题曾有重要的发展。高级专员感到高兴，能够在此报告，各国在庇护方面所依循的办法，一般都能符合公认的国际标准。有些国家的当局已经采取这样的实际措施。高级专员曾经应要求出面过问一件事，有几百个人被送回边境，其中有不少难民。希望这样的事以后不再发生。

30. 关于庇护的长期性立法行动，已经采取了进一步的积极步骤。自从难民专员办事处成立以来，关于庇护的一些基本原则，特别是不送回原则，已经渐渐受到承认和接受。所谓不送回原则，就是不把一个人送回到他害怕会受到迫害的国家去。大会于一九六七年一致通过《领域庇护宣言》^⑦；欧洲理事会部长委员会于一九六七年六月通过一项《庇护有受迫害之虞的人》的决议（六十七（十四））；一九六八年四月至五月在德黑兰举行的国际人权会议通过一项决议，重申不送回原则的重要性^⑧；以及非洲统一组织的一九六九年难民公约

^⑦ 大会第二三一二号决议（XXII）。

^⑧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68. XIV. 2，第三章，第十三号决议。

和同年的美洲人权公约中含有关于庇护的约束性法律条款,都表明了这个趋势。^⑯有一些国家的宪法或有关外国人的立法中,也有关于庇护的规定。

31. 在这些积极的趋势下,关于通过一项这方面的有约束力的协定,以加强适用庇护原则的可能性,已经受到日益增加的注意。一九六五年欧洲理事会协商大会在其第四三四号建议中,请各国注意制定一项国际协定在法律上充分承认成员国的庇护惯例的适宜性。国际法协会和联合国同志会世界联合会等非政府组织也采取同样的态度。国际法协会庇护委员会通过一项外交和领域庇护公约草案,其中建议实施庇护原则。在一九六八年国际人权年举行的非政府组织会议也通过了相同的建议。

32. 高级专员向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出的报告^⑰中,曾提到一九七一年四月在意大利贝拉焦举行的领域庇护法座谈会。这个座谈会是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同难民专员办事处协商举办的,有十四国的法律专家参加。会上审查了与国际法有关的庇护问题,并草拟了一些条文,以供列入这方面的国际协定。一九七二年初在日内瓦举行的又一个专家会议草拟了一个公约草案,其中对于不送回原则有广泛而详尽的规定,并规定为一种具有约束性的法律义务。公约草案中还有关于给予庇护、不引渡,在考虑庇护请求时的临时居留权,以及各国对给予庇护的理由加以限制的权利等规定。此外,还有国

⑯ 一九六九年十一月七日至二十二日在哥斯达黎加圣约瑟所举行的“美洲间人权问题专门会议”通过。

⑰ 大会正式纪录,第二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12 号 (A/8412), 第 34 段。

际合作以减轻给予庇护的国家的负担的原则。并且规定给予庇护是一种和平、人道的行动,不是对任何国家的不友好措施。

六. 难民的经济和社会权利

33. 给予难民适当的经济和社会权利是重要的。第一是人道的理由,因为在大多数情况下,难民别无选择,只有留在居留国。第二,因为给予这些权利是向同当地人打成一片和归化迈进的一步。在教育和社会保险方面,已经采取了具体的立法行动。中非共和国政府已经宣布,难民可以同本国国民一样地受中学教育。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于一九七一年八月公布一项法律,取得庇护的难民可以读大学和职业学校。一九七二年三月的欧洲社会安全公约规定养恤金期间的积累和已取得养恤金权利的转移,并明文规定适用于在难民专员办事处职权范围内的难民。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同加拿大缔结的双边公约也有相同的规定。

34. 此外,应当提到由于难民专员办事处代表同各国当局的日常接触,而促成的对难民有利的行政措施,这些措施往往是一点一滴发展出来的。法律方面的发展,加上这些有利措施,才可能帮助难民取得在欢迎他们的社会中变成有用的成员所不可少的经济和社会权利。

七. 难民取得居留国国籍

35. 高级专员以前曾经多次表明,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最终目的是要帮助难民脱离难民状态,其方法或为自愿遣返,如果这个办法不切实际,则设法使难民取得居留国的国籍。因此,难民专员办事处尽可能促成各种便利难民归化的法律和行政措施。上文说过,难民专员办事处还竭力怂恿各国参加一九六一年的《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以利难民的子女在出生时即取得国籍。关于归化,大多数国家都规定了一些条件,没有难民身分的外国人可能需要相当的时间才能符合这些条件。所以,就难民专员办事处职权范围内的难民总数而言,享受到归化利益的人仍然很少。不过,在归化方面采取开明态度的国家越来越多,是个令人鼓舞的现象。有些非洲国家已开始很注意这个问题,并且有一些已经达到了切实的结果。因此,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有一百五十多名难民得以在本报告书期间取得坦桑尼亚国籍。在布隆迪,一九七一年八月颁布的国籍法,难民归化的居住条件从十二年减为八年。

36. 但是难民往往并不知道现行的法令,也不知道他们有取得国籍的可能性,这是所发生的问题之一。希望通过各国政府、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及各志愿机构的一致努力,在已有多年难民身分的人之中,能有更多的人获得归化。

八、难民的旅行证件问题

37. 固然,已有更多的国家采取措施便利难民旅行,但是出国旅行仍然遭遇困难的个别难民,却也越来越多,其中大部分是非洲人,这在高级专员向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出的报告内已经说过^②。尼日利亚共和国已决定依照一九五一年公约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发给旅行证件,阿根廷、澳大利亚、埃塞俄比亚和乌拉圭也考虑这样做。希腊当局已决定延伸公约旅行证件的地理效力。难民专员办事处如经有关国家要求,即提供通常的技术援助。

38. 高级专员高兴地报告,有一些国家虽不是一九五一年公约的缔约国,却决定发给难民适当的旅行证件,以便他们出国旅行。西班牙就采取了一项新措施,凡是不能取得本国护照的外侨,可以发给有效期间一年及出国三次的旅行证件。这项措施对于住在西班牙而想出国旅行的难民也有益处。

39. 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遇到一些非洲难民的个别问题,他们到欧洲求学,通常持有非洲居留国发给的旅行证件,但是他们的非洲居留国虽已给予庇护,却未完全确定他们的身分。因此,他们需要庇护国延长旅行证件的有效期间时,就常常发生困难。等到他们学业完毕,又发生了要找一个能够容身的国家的迫切问题。希望那些最初准许他们庇护的国家,以及他们目前所在的国家,在他们的问题未得到解决前,先给予一切可能的援助。高级专员想再强调一次,凡是尚未在第二个国家获得永久居留的难民,应当向原来发给旅行证件的

^② 同上,第53段。

当局申请延长证件的有效期间,或申请另发证件。捷克斯洛伐克政府就已采取了这样的解决办法。

九. 赔偿

40. 难民专员办事处在其保护职责的范围内,继续办理一项重要工作,将《剩余赔偿基金》的付款分配给因为国籍而遭受迫害的难民。截至一九七二年二月底为止,凡是曾在一九四五年五月八日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内符合一九五一年公约所称难民的人,总共已获准付款一,七四八,八七〇美元。有些人当初获得难民专员办事处两项基金之中一项的付款,后来由于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赔偿法的规定而有资格领取更多的赔偿金,因此又得到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当局赔出的《剩余赔偿基金》的付款。在这种情况下,先前由难民专员办事处付出的钱仍归还给办事处,而用来援助那些从未获得任何赔偿的难民。

关于依照德国法律给予难民的赔偿,截至一九七二年二月底为止,已发给四百三十二名申请人总计一九一,二一三,〇九八马克。目前尚有五,二四二件申请赔偿案未核定,预期在一九七二年底以前,至少可以核定四千件,其中包括一些非常严重的迫害案件。

第二章 物質援助

一、引言

41. 需要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的难民人数，在一九七一年内没有重大的改变。在这一年內，接受物质援助的人数，与一九七〇年的人数，大致相同，计有二五〇,〇〇〇人。如附件或表一中更详细地指出，大多数是居住在非洲乡村各定居地的难民。

42. 援助工作是分别通过以前的方案中尚未完成的计划，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的计划，紧急基金，和由信托基金筹供经费的补助性计划去办理。如附件或表三所列，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和紧急基金项下所承担和支出款项的总额，计为七，〇八四，七三〇美元（一九七〇年为六，四〇八，六〇四美元）。所捐赠的信托基金共计一，二一六，三五三美元，其中大部分经捐赠者指定用于各项辅助性的援助计划，包括教育援助在内。根据收容国政府负有援助难民的主要责任的原则，若干政府又负起了很大部分的援助重擔。一九七一年度支援性的捐献方面所列数额约为二，二〇四，〇〇〇美元，仅仅归属于几个确定的项目。各国政府，地方当局和其他组织，特别是世界粮食方案所提供的各种服务，使各收容国国内所提供的支援工作的总数量，大为增加。

43. 选择自领遣返难民的人数比一九七〇年大大增加。估计有难民二〇,〇〇〇人采纳这种解决办法，其中绝大多数是非洲人。其中有三,五一二人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所提供的这笔捐款的援助。如以下第二节所说明，苏丹民主共和国政府同苏丹南方解放运动最近所订协定的执行，可能造成更

多苏丹人返回家园。联合国体系内各机构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八日所通过关于苏丹难民的救济、善后和定居问题的第一六五五号决议(II)规定,已经采取或打算采取各种措施,在苏丹境内提供直接救济或长期发展援助,必可便利难民的遣返。

44. 欧洲新难民仍以移往他地定居为最迫切希望的解决办法。但是,因为通常收容移民的国家情况较差,移民数量略有减少。令人高兴的是,若干国家继续收容残废难民永久定居。在本报告书所讨论期间内,有难民七,五〇六人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所提供的指导、语文训练、定居补助金或定居过程捐款等方式的援助,而获得定居。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这种用途上所承付的款额计达二八七,〇六八美元。若干难民没有得到国际援助,而能够移民他地。在定居方面,政府间欧洲移民委员会和各个非政府组织继续同难民专员办事处密切合作。

45. 同一九七〇年一样,接受援助者的总数中,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采取就地定居为解决办法。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所需要的主要支出是用于难民就地定居,大多数定居在非洲各主要收容国(例如苏丹、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

46.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计划集中注意尽可能迅速帮助难民自立自足,并巩固他们在经济和社会上的地位,以便逐渐免除国际的援助。当然,各项计划的性质,因所在地区和难民的背景而有不同。各收容国继续努力,以求难民和难民的子女能够享受它本国国民所享的各种便利。如果这种设备不够,难民专员办事处便捐款添置,在发展中国家的医疗设备和小学方面,尤其是如此。在某种情形下,当地人民也得到这些设备的益处。这种情形产生了一种有益的作用,使难民与当地

人民打成一片。

47. 教育和训练方面的援助是方案中一大因素，尤其是以非洲为然。成千成万的难民儿童得到了难民专员办事处小学教育计划的裨益，除此以外，有难民五，一四三人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教育帐户项下的援助，等于一九七〇年度的人数两倍以上。教育帐户提供了六二五，八五四美元，上一年度则为三一九，〇〇〇美元。

48. 为了使难民能同当地人民打成一片，解决个别法律问题尤其重要，因此，个别的法律援助已经证明很有价值。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花费了六三，二六七美元，使难民四，二四八人受到了这种援助方式的惠益。

49. 另外需要一八七，九六二美元作为补充援助，帮助难民一七，八一人（其中大多数是新到的难民），在还没有为他们拟订永久解决办法以前，应付他们逐日的需要。

50. 高级专员工作方案执行委员会在一九七一年十月举行了第二十二届会议，通过一九七二年度方案经费目标七，九六八，九〇〇美元，比一九七一年度订正目标增加了大约九，〇〇，〇〇〇美元。所增加的款额主要是为了应付建筑费和事务费的增加，以及预料中非洲各项主要乡村定居计划合併执行所需支出的增加。自从通过经费目标以来，不得不考虑到若干重大的发展。在一方面，苏丹难民有自愿遣返的希望，因此关于苏丹难民永久定居问题并且需要大量投资的若干新计划必须暂缓实行。在另一方面，非洲最近发生了一个重大的新问题：邻国境内的布隆迪难民。其他地区，例如亚洲和拉丁美洲，也有种种问题产生的迹象。

二. 对非洲难民的援助

(一) 一般发展

难民的数量

51. 在一九七一年年底,二十五个以上的非洲国家境内属于难民专员办事处所管辖的难民人数约计一,〇〇〇,〇〇〇人,与一九七〇年度的人数完全相同。一九七一年内大约有新到的难民一八,五〇〇人,绝大多数来自异族统治下的各领土。从几内亚(比绍)湧入塞内加尔的难民,在一九七一年夏季达到了高潮,使该国境内难民的人数从六七,〇〇〇人增加到八〇,〇〇〇人。在相反方面,大约有赞比亚人九,〇〇〇人从扎伊尔自领遣返,大约有扎伊尔人八,〇〇〇人大部分从布隆迪自领遣返,另有若干苏丹人自领遣返,难民人数因此有所减少。

52. 如附件或表二所表示,来自异族统治下各领土的难民在若干非洲国家境内难民中仍占很大的比例。到一九七一年年底为止,估计总数中约有安哥拉难民四一五,〇〇〇人,来自几内亚(比绍)的难民八〇,〇〇〇人,莫三鼻给难民六六,六〇〇人,另有其他难民几千人,包括来自纳米比亚和南非的难民,他们的需要已经受到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注意。

53. 其他成批的难民从边界附近的收容地区搬来,所以在难民专员办事处所援助的乡村社区定居难民的人数,从一九七〇年年底二〇〇,〇〇〇人增加到一九七一年年底二三五,〇〇〇人。其他难民之中,绝大多数同当地人民关处一起,定居下来,只得到国际大家庭有限的援助,这种援助主要是采取医药和教育援助的方式。他们之中有几千万个难民,大多数居住各个首都,寻找就业和教育的机会。需要粮食配给的难民人数增加到八三,〇〇〇人以上,在一九七一年底则有七

七,〇〇〇人。这主要是因为难民之中,有很多是过去两年内才来,还没有搬到乡村定居地区去,或者还没有作物的收成。所需的粮食,大部分是由世界粮食方案提供的。

经费的资料

54.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有四,〇八〇,六五七美元是拨充援助非洲难民之用,其中三,九六六,九八四美元用于协助非洲难民就地定居。除了方案所列经费以外,还由紧急基金拨出一三一,八二〇美元,并由信托基金拨出九四五,〇五六美元,指定主要充作小学阶段以后的教育援助。此外,难民居住地国家国内提供重大的支援性捐献,约值一,七〇〇,〇〇〇美元,主要的方式是提供耕地和服务。若干难民得到以前各年度方案尚未完成的计划所提供的援助。

自愿遣返

55. 一九七一年主要的遣返工作包括了以前在扎伊尔避难的郎怕族 (Lumpa Sect) 赞比亚难民大约九,〇〇〇人,和扎伊尔难民八,〇〇〇人,他们在政府颁布大赦令以后,自愿返回家园。后者之中,大约有七,〇〇〇从布隆迪重新越境边界,相信另有一,〇〇〇人从苏丹回国。数目有限的难民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乌干达回国。

56.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项下提供了一笔捐款,作为非洲境内大约三,五〇〇名难民遣返本国的费用。接受这种援助的最大一批难民是大约二,四〇〇名扎伊尔人从布隆迪遣返本国。六〇〇名以上的扎伊尔人、苏丹人和卢旺达人接受援助从乌干达返回本国,将近三〇〇名扎伊尔人接受援助,从坦桑尼亚回到本国。还有数目较小的难民接受援助,分别从中

非共和国,肯尼亚,塞内加尔,苏丹,扎伊尔,埃塞俄比亚和赞比亚,回到本国。

57. 难民自领遣返方面的一项重大发展是苏丹民主共和国同苏丹南方解放运动于一九七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在亚的斯亚贝巴批准了一项协定。亚的斯亚贝巴协定规定在统一的苏丹国境内由南方地区实行区域自治。这项协定的实施必可使成千成万的苏丹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能够返回家园。若干苏丹难民已经回国。但是,为了便利大规模的自领遣返起见,该区的经济和社会状况必须加以改善。为此目的,才于一九七二年年初在喀土穆召开了南方地区善后和定居问题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邻近各区政府的代表,高级专员,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和若干非政府组织的行政首长。苏丹政府向联合国请求救济和发展援助以后,秘书长请高级专员负责协调该地区内联合国直接的和步调一致的救济方案最初阶段的工作,并请开发计划署总办担任长期重返阶段的协调中心。

移往他地定居

58. 对于非洲个别难民,尤其是住在都市地方的个别难民,仍继续不断努力提倡移往他地定居作为永久解决办法。从人数不断增加的情形来看,这种方法尤为重要。因为大多数非洲国家的吸引能力有限,所以很难实行定居作为解决办法,而一九七一年内能够找到移民机会的难民人数总共只有三〇〇人左右。为了开阔非洲难民移民的机会起见,难民专员办事处协助非统组织所属非洲难民安置所教育局(安教局)编制合格难民名单,以供各区政府考慮。安教局局長

次访问非洲各国以后,若干国家向具备必要技能的难民,提供了奖学金和就业机会。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列有三〇,二四九美元的经费,促进非洲难民定居。

就地定居

59. 同以往各年度一样,在非洲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援助的人,大多数接受援助而在当地定居。依照通常办法,各项方案是由志願机关执行(例如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扎伊尔和赞比亚境内大多数定居地的情形),或由联合国体系内另一机构执行(例如在中非共和国),或由政府当局执行,有时并与国家难民委员会合作执行。

60. 难民专员办事处在定居地区的援助工作是采取若干不同的方式,一般来说,其目的在補充政府在耕地、道路、桥梁、供水、电力和社区设施等方面提供的援助。难民专员提供援助的种类和范围,当然经过調整,以求配合政府和其他方面所提供的设施。举例说,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内,因为世界粮食方案的供应品延期到达,必须从难民专员办事处方面提供立即的救济。在其他情形下,难民专员办事处经费中主要部分,必须用作必要的供水设备的经费,没有供水设备,难民便不能灌溉田地。

61. 乡村尤其是人口稀少地区中难民定居的两个重大因素,也就是说,教育和医药援助,是乡村定居计划中一个构成部分。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和紧急基金在就地定居方面所承担的四,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之中,大约九〇〇,〇〇〇美元用于援助农业发展,相同数额用于小学教育设备,大约五七五,〇〇美元用于直接救济工作,四四〇,〇〇〇美元用于衛生事务,所剩数额约计一,三四〇,〇〇〇美元,用于不同种类的援助。

62. 本报告书所述期间,定居情况当然並不平均发展。在某些地区,特殊的氣候状况使进展迟缓。在某些国家中,不得不拨出经费,以安置意外湧到的难民,而在其他国家中,必须经常审查计划,以顧慮到遣返工作的可能性。中非共和国,埃塞俄比亚、烏干达和扎伊尔的情形便是如此,在这些国家中,关于苏丹难民的进一步计划的拟订,要看以上所说的一九七二年亚的斯亚贝巴协定实施以后自願遣返的人数而定。

63. 在大多数有组织的定居地,农业获得良好的进展,基層结构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协助下扩大,能够自立自足的难民数目不断增加。在若干情形下,正在实行或者考慮将至少某些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计划分期逐渐撤销,而政府当局也正考慮接管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下所建立的学校或医疗机构,在某些情形下,已经实行接管。

教育和训练

64. 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幫助非洲难民得到必要的教育,使他们能够成为新社区中从事生产的分子,或传授他们所需的技能,使他们回归故乡后或在新居留国境内就业。在设计教育援助时,特別顧慮到收容国的政策和当地经济中所需要的技能。

65. 拨充物质援助方案经费的资金中,有很大比例是用来建立和维持乡村难民定居地在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下办理的各所小学。

66. 指定用于教育的特別捐款都是经由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教育帐户办理。教育帐户在非洲耗用了五九九,〇〇〇美元,其中大约一半是用于设置奖学金和教育補助金,往往包括学费和膳宿费。其他一半充作中学和教员宿舍的建築費

或扩达费,並充作创办时期的经办费。

67. 在一九七一年内,估计有三〇,〇〇〇学童就读于难民专员办事处在非洲建立的各所学校。

68.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教育援助方案是按照文教组织借调到专员办事处的几位专家的技术性指导去实施。

69. 根据难民专员办事处同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及训练方案(教育及训练方案)所订的协定,难民专员办事处向来自教育及训练方案的职权范围内各国的难民,提供初级中学以下的教育援助,教育及训练方案则向班级更高的难民学生提供援助。

对个别难民的援助

70. 聚集到城市来寻找就业或教育机会的难民,仍然是一个困难的问题。目前已经特别努力协助个别难民寻找职业。有些难民被鼓励参加乡村定居地,其他的人得到机会学习技能或继续学业,有些人得到非统组织的非洲难民安置及教育局的援助,移往他地就业。

71. 指导大城市的这种难民的办法,有进一步的发展。在达喀尔,难民专员办事处所援助的现有指导机构继续替个别难民寻找就业机会。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及训练方案和各志愿机构合作,在内罗毕设立了一个有效的难民指导事务处。在亚的斯亚贝巴,难民专员办事处同各非政府组织合作,设置一个指导事务处,其主要职务包括经办一项奖学金方案。

72. 此外,非洲心理病医师协会同难民专员办事处、卫生组织和其他有关机构咨询后,制订了指导准则,以便帮助都市地区内精神上有缺憾的少数难民受到治疗并且同当地人民打成一片。

对特殊种类难民的援助

73. 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拨给难民专员办事处的七〇,〇〇〇美元,已经转交负责援助来自南非难民的各志愿机构,主要是为应付东部非洲和南部非洲个别难民的基本需要,并为其中一些难民办理小学教育。

74. 赞比亚和博茨瓦纳境内的纳米比亚难民,和该两国家境内的其他难民,继续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赞比亚境内大约有三〇〇名纳米比亚人已被安置在以安哥拉人为主的两个乡村定居地。联合国所提供的十五,〇〇〇美元,经托管及非自治领土事务部的同意,已经用于援助窮苦的纳米比亚难民。其他国家境内个别的纳米比亚难民继续接受援助。难民专员办事处同联合王国当局商后,并扩大对少数南罗得西亚人的援助。

(二) 各国主要发展情况

博茨瓦纳

75. 一九七一年年底在博茨瓦纳居住的难民人数计有四,五〇〇人,其中四,三〇〇人是安哥拉人。其餘的是来源不同的难民。

76. 大约三千八百名安哥拉人住在一个乡村定居地,该地进展情形良好。粮食配给已在一九七一年六月停止,预料这些难民在一九七二年内成为自立自足。定居地的诊所定于不久落成,而定居地的学校被水災冲毁后,已经重建起来。

77. 一九七一年方案内列有一七,五〇〇美元,作为援助博茨瓦纳境内难民之用,主要用于这个定居地的发展。

布隆迪

78. 自从一,〇〇〇名卢旺达难民从其他庇护国到达此地以后,一九七一年年底布隆迪境内的这种难民的人数已增加到大约三三,〇〇〇人,其中约有二〇,〇〇〇人分别住在四个有组织的定居地。扎伊尔大赦令颁布后,大多数扎伊尔人(约计七,〇〇〇人)都回到本国。

79. 本年度内,各定居地的生活状况都有普遍的改进。有一项社区援助计划,由基督教青年会办理,并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捐助,已经顺利结束。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在定居地办理的乡村发展整合计划的第一期工作在一九七一年完成,订有一项试验性的区域发展计划。这项计划将帮助布隆迪政府决定该地区内进一步应采的措施。

80.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只限于教育方面的援助。例如,十二所小学的维持费是由难民专员办事处教育帐户拨款支付。大约有八〇〇名中学生和大学生接受奖学金方案的资助,这项方案是由世界大学服务社经办,并由教育帐户在一九七〇年的一笔拨款负担经费。

中非共和国

81. 一九七一年年初约有一,〇〇〇名难民入境,其中大多数是苏丹人。后来到了这一年年底,中非共和国境内难民的总数已经大约增加到二八,〇〇〇人,其中包括二一,〇〇〇苏丹人(住在上姆博莫的姆博基定居地),三,三〇〇扎伊尔人,和一,四〇〇乍得人。

82.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工作再度集中在姆博基地区,该区进展情况良好。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的上姆博莫发展计划在一九七〇年开始,现正继续办理。拨充新难民初期

就地定居经费一八一,000美元之中,需要用很大一部分来应付世界粮食方案供应品运到以前粮食严重缺乏的情况。在一九七一年年底,只有四,四五〇名难民领取配给。这笔经费中其馀款项,大部分用来载运难民到定居地,供给种子和农具,并作为各所小学的业务费。

83. 定居地的十一所小学的学生名额已满,目前正考虑由政府接办各校等供经费的工作。以前某项计划项下的一所中学的工程已经完竣。大约有六十个学生接受教育帐户所颁发的奖学金。图书馆阅览室的建筑也是由教育帐户支付。

84. 来自乍得的难民一,四〇〇人接受紧急基金在一九七〇年的一笔拨款的援助,并在中非红十字会的援助下,就地定居。

埃及

85. 在一九七一年年底难民的人数估计为五,〇〇〇人,其中包括佔大多数的元国籍亚美尼亚人,一,〇〇〇名以上的非洲人,和来自欧洲的几百个难民。经济和社会的情况继续影响到难民的处境。特别需要援助工作,确保若干年老和患有残疾的人得到经常的照顾,鼓励难民移往他国定居,并提供指导。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列有四八,一六五美元,作为这种用途。教育帐户也拨出一笔经费,使大多数为非洲人而且人数不断增加的难民学生,能接受小学阶段以后的教育。

埃塞俄比亚

86. 由于新到难民一,五〇〇人,一九七一年年底埃塞俄比亚境内难民的总数已大约增加到二二,五〇〇人其中包括

甘贝拉地区的苏丹人二一,〇〇〇人。其餘难民中,大多数是苏丹人,约有三〇〇人住在亚的斯亚贝巴。

87.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工作继续集中在改进经济和社会的基层结构,尤其包括农业发展,藉使甘贝拉境内的难民在乡村定居。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有关就地定居的经费二四三,〇〇〇美元之中,大部是列为这种用途。其中包括捐给粮农组织所援助的甘贝拉农业研究所的一笔款项。主要对难民有益处的一项农业推广方案,便是以该研究所的调查结果为根据。

88. 一所医院已经落成,定居地区内的衛生方案继续由埃塞俄比亚红十字会和瑞典红十字会共同负责执行。现正考慮由政府接办衛生事务。难民专员捐款资助设立一个社区中心。

89. 已经作了很多的努力,促使进一步的教育援助。在一九七一年,难民专员办事处教育帐户提供了二五三,一〇〇美元,其中一八六,〇〇〇美元列为甘贝拉一所中学的建築費。难民专员办事处、世界教会协进会(教协)和国际大学交换基金(大学交换基金)联合设置的獎学金方案,也得到一笔捐款,这笔捐款予计对多至三五五名难民提供援助。

90. 为了更有效地处理在亚的斯亚贝巴的个别难民的问题,已经设立了一个难民指导事務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和某些非政府组织参加该处经费的筹措工作。这个机构的主要职务包括经办上述獎学金方案。事務处的工作予料可以帮助解决目前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项下的補充援助的许多个别难民的问题。目前在亚的斯亚贝巴中学校上课的个别难民之中,有一部分可能进入甘贝拉新建的中学。

塞内加尔

91. 一九七一年有新难民一三,〇〇〇入境,使难民总数大约增加到八〇,〇〇〇人,这些难民一律来自葡萄牙内亚。到一九七一年年底为止,该年度以前抵达的难民已经在塞内加尔南部和当地人民一起就地定居。大约有五,〇〇〇人还在领取配给。

92. 将马诺李族的一批难民(估计有五,〇〇〇人)从边界移往内地的工作已经接近完成。他们也正就地定居。

93. 早期定居的人,因为他们自己的决心和当地人民的态度,使他们特别容易打成一片。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列有七三,〇〇〇美元,主要作为医疗上的援助和指导。难民专员办事处动用资金作为两个巡回医疗队的一项保健计划的经费,为人口稠密的定居地区服务。这项计划已经由卫生和社会事务部接办。十五所学校,由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前一项计划筹措经费,已经完成,并移交教育部办理。教育帐户捐出一笔款项,主要用于扩建各所学校,建集一所乡村保健和识字中心,并颁发奖学金给少数大学生。

94. 指导事务处在替达喀尔地区内大约四,〇〇〇名难民设法解决向题方面,有进一步的进展。这些难民之中,有一些已接受援助,成为渔民,或在陆地上定居。此外,在塞内加尔当局协助之下,其中有五〇〇个合格的难民得到援助,在达喀尔找到有报酬的职业。

苏丹

95. 自从估计为一,〇〇〇名的扎伊尔人自愿遣返本国以后,苏丹境内的难民总数减少到五九,五〇〇人,其中包括五四,五〇〇名埃塞俄比亚人和五,〇〇〇名扎伊尔人。在本年

度结束时,半数以上(三五,五五〇人)还在领取粮食配给。

96. 埃塞俄比亚难民从卡萨拉附近的边界地区移往卡拉恩纳哈耳定居地的工作,在以前各项方案所资助的一项计划中,继续进行。另有八,〇〇〇名埃塞俄比亚人已移到卡拉恩纳哈耳,到一九七一年年底为止,当地难民的人数共计一七,五〇〇人。因为该定居地裴设供水系统方面所得的进展,迁移工作才能进行。此外还利用拖拉机协助难民开闢更多的耕地。主要一所药房的工程已经完成。小学教育,起初是在临时校舍中办理。后来同苏丹政府签订了关于兴造小学的协定,由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拨出二八七,〇〇〇美元作为造築费。

97. 在托卡尔的埃塞俄比亚难民——到一九七一年年底共计二二,〇〇〇人——得到紧急基金以前所拨的補助金一五〇,〇〇〇美元,並由世界粮食方案和若干非政府组织提供援助,作为补充。他们目前从事畜牧的工作。

98. 腊實佛東部的扎伊尔难民初步就地定居方面,进展有限。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拨出三三〇,〇〇〇美元,作为此种用途。此外还有其他各方面所提供的援助,包括儿童基金会所供给的医疗设备。

99. 若干埃塞俄比亚人和扎伊尔人接受教育帐户等供经费的各项计划项下所办理的小学阶段以後的教育和技术教育。

烏干達

100. 自从大约一,〇〇〇名难民入境以后,烏干達难民的数目,在一九七一年年底时估计为一八一,〇〇〇人,其中包括上五,五〇〇名以上的苏丹人,大约七二,〇〇〇名卢旺达人和大

约三三,五〇〇名扎伊尔人。在一九七一年年底,有六三,〇〇〇名难民住在各个乡村社区,其中有一三,五〇〇人还在领取配给。

101. 在卢旺达难民的六个定居地中,农业工作已经加强。经济作物的产量已经增加,道路的改良使运输工作更为便利。难民所养牲畜的数目大为增加。世界银行给乌干达政府的一笔贷款,作为扑灭草地螟和改良牲畜牧场之用,使一个定居地得到益处。纳基伐尔安装供水设备的工作,续有进展。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拨出三四七,〇三六美元,援助卢旺达难民就地定居。

102.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另外提供了五二九,〇〇五美元,协助苏丹难民在四个定居地定居。应乌干达政府的请求,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卫生组织的一个工作队进行了一次调查,以查明各定居地未来的前途。该工作队所得结论是:在纳卡皮里皮里特的难民应该移往别处,超出阿加戈/阿科耳皮和奥尼戈西地最大限度收容能力的难民也应该移往别处。在这三个定居地,因为连续发生第二次旱灾,又因为新难民抵达,使进展受到阻碍。因此,紧急基金拨出了九九,二七九美元,以供给难民所必需的粮食。

103. 若干保健中心即将完工,或在改进之中。

104. 为卢旺达、苏丹和扎伊尔难民所设的八个乡村定居地内,添建了若干教室,因此增加了小学的设备。就地定居的经费中列有一六四,八五〇美元,作为这种用途。在这些学校上课的难民学生的人数相当多,其中有些在完成小学教育以後,进入乌干达各中学就读。难民学生一四六人得到中学教育方面的援助。

105. 来源不同的难民四〇〇人以上,大部分住在城市,得到寻找职业方面的协助。另外有八十五个难民得到教育帐户拨款提供以中学为主的教育援助。还有少数难民接受援助,得以修习粮农组织/开发计划署设在肯尼亚的动物卫生和工业训练所的课程。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06. 由于七〇〇名莫三鼻给人入境,和三〇〇名扎伊尔人遣返本国,在一九七一年年底,坦桑尼亚境内的难民共计七一,〇〇〇人,其中以莫三鼻给人佔大多数(五六,〇〇〇人),另有卢旺达人一三,〇〇〇名,扎伊尔人一,五五〇名,其他难民五五〇名。总数之中,将近五七,〇〇〇名难民住在乡村社区,其中大约有四,〇〇〇人领取粮食配给。

107. 在年中,坦桑尼亚政府将卢旺达难民的姆威济定居地完全接管。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拨出八九,八〇〇美元,主要协助政府改进乡村保健中心和定居地小学。

108. 把莫三鼻给人从边界地区移往内地的工作继续进行,到一九七一年年底为止,将近四三,〇〇〇名难民已经安置在五个定居地。同过去一样,莫三鼻给人的定居计划是由世界路德派联合会/坦干尼噶基督教难民事务处(路坦难民事务处)负责执行。

109.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内拨出五四六,七〇〇美元给予莫三鼻给人的乡村定居地。援助工作主要包括发展基层结构(包括通路,桥梁及供水设备),及开闢耕地面积。经济作物的种植已有进一步的发展,为了便利作物运销起见,已经设立若干多用途的合作社。

110. 医疗设备已有很大的发展,在某些定居地,保健中心

纪录就医难民数以千计。小学教育方面已得到进一步的设备,许多社会发展工作则集中在成人教育。教育帐户颁发大约七十名奖金。此外,难民专员办事处经手把八三,七〇〇美元左右的款项交给莫三鼻给研究所,作为教育援助和临时医疗设备之用。

111. 整个来说,进展情形良好,因此,莫三鼻给难民方面,已经开始逐步停止国际援助。当然,这项工作必需按照坦桑尼亚政府所得到的财源而进行。

112. 来源不同但以扎伊尔人为主的难民,已经安置在政府所管理的一个小型定居地。若干来源不同的个别难民,包括南非人和纳米比亚人在内,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项下或其他方面捐款办理的各种方式的援助。

扎伊尔

113. 自从所有的郎帕族人(九,〇〇〇人以上),一律回到赞比亚以后,并且因为苏丹难民估计人数经过订正,在一九七一年年底,扎伊尔境内难民总数估计约为四七四,〇〇〇人,其中绝大多数是安哥拉人(四〇〇,〇〇〇人),同当地人民住在一起。其余难民包括五〇,〇〇〇名苏丹人,二三,五〇〇名卢旺达人,和几百名赞比亚人。大约二〇,七〇〇名难民住在有组织的定居地,其中大约有八,七五〇人在一九七一年年底还在领取配给。

114. 对安哥拉难民的援助工作仍然集中在教育和医疗上的援助。若干所小学是用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前一项方案所提供的经费兴建的。目前正在改由赞比亚当局负担经费。此外,赞比亚当局正与文教组织咨询,并在一九七一年度方案资助下,着手兴建八所教室。在下扎伊尔省,近年安哥拉

人數目增加，開始引起經濟和社會方面的嚴重問題。在一九七一年，他們得到唯民專員辦事處方案項下若干援助，包括提供工具和種子。但是，為了使他們在鄉村定居起見，可能需要採取進一步的措施。

115. 向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提出的報告書中說過^{②2}，在邊界地區數約六〇，〇〇〇名的蘇丹唯民之中，第一批已經在一九七〇年移到內地，就地定居。到一九七一年年底為止，一二，〇〇〇名以上的唯民已經到達新的定居地。

116. 就地定居經費九九五，〇〇〇美元之中，大部分用于蘇丹唯民移往內地，並從事農業工作，以及這種工作在交通、保護和維持，及初步就地定居等方面所需的費用。這移工作起初屢受阻礙，一半是因為唯民在邊界地區已經開始種植作物，一半是因為路上交通困難。因為世界糧食方案的供應品不能依時達到，所以唯民接受了天主教救濟事務處和唯民專員辦事處所提供的糧食援助。新定居地區農業發展情況，整全來說，令人滿意，在經濟作物方面的情況尤其如此。為了使唯民能獨立負擔這種工作起見，特地鼓勵農業方面的訓練。各定居地已得到小學教育的設備。同時，由於藥房的設立，使醫療上的援助有進一步的改善。

117. 在國際勞工局技術援助下為盧旺達唯民設立的各個合作社，已經更加穩固。不過基維省目前所采的就業政策，使唯民的處境受到不良的影響。

118. 留在札伊爾的七五〇名贊比亞唯民在鄉村定居的情況，已有圓滿的進展，因為他們受到當地人民的歡迎，所以進展情形更為圓滿。

119. 唯民專員辦事處的教育帳戶撥出一筆款項，對几百

^{②2}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六屆會議，補編第12號(A/84/12)，第104段。

丁卢旺达难民提供了中学教育和职业训练的奖学金。教育帐户另外拨出一笔经费资助苏丹人所肄业的一所中学。

赞比亚

120. 到一九七一年年底，赞比亚境内难民的总数从一六，〇〇〇人增加到一七，〇〇〇人，其中包括佔大多数的安哥拉人（一，〇〇〇人），莫三鼻给人（四，六〇〇人），和其他难民（一，四〇〇人，其中包括九〇〇纳米比亚人，三〇〇南非人）。

121. 在一九七一年年底，大约有难民一〇，二〇〇人住在三个定居地。其中大多数（七，二〇〇人，几乎一律是安哥拉人）还在领取配给。世界路德派联合会／赞比亚基督教难民事务处（路赞难民事务处）擔任两项乡村定居计划的执行机构。

122. 莫三鼻给难民三，〇〇〇人住在尼因巴定居地，共有耕地约五〇〇英畝，並接受难民专员办事处一九七〇年度一项计划的援助。但是，这个定居地似乎太小，不能容纳目前全体难民，所以现在正探求新的解决办法。

123.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拨充就地定居用途的三一八，七九一美元，大部分用于协助安哥拉人在乡村定居。

124. 自从赞比亚政府决定将公社耕耘法改为个人私有土地耕耘法以后，路瓦藤博定居地的全体难民和马尤庫瓦尤庫瓦定居地的若干难民都搬到梅巴的新定居地。还有若干难民从边界地区搬到梅黑巴。在一九七一年年底，当地大约有难民四，〇〇〇人正在谋求定居。马尤庫瓦尤庫瓦的供水设备已经安装好，经济作物也已经种起来。

教育设备，包括一所小学和若干成人识字班，已经改进。医疗

设备也已经扩充。在梅黑巴必要基会结构的建立上，已有良好的开端，其中包括一所小学和一个乡村保健中心。难民自己在建立一个可以维持的社区方面，也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125. 但是，主要住在卢萨卡的个别难民仍然有着重大的问题。现有的指导事务处必需加强。

非洲其他国家

126. 非洲其他国家境内共有难民一二,〇〇〇人属于难民专员办事处的管辖范围，其中大多数在西非（六,〇〇〇人），肯尼亚（一,五〇〇人），另有更少数目分佈在阿尔及利亚，莱索托，摩洛哥，斯威士兰和塞内加尔。在喀麦隆，达荷美，加蓬，加纳，象牙海岸，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塞拉勒窝内和多哥境内，继续办理各项多方面的计划，以援助最穷苦的难民。在利比里亚，教育帐户捐了一笔经费，设置苏丹籍中学生和大学生的奖学金。

127. 在肯尼亚，难民的人数已从一,〇〇〇人增加到一,五〇〇人，其中大多数是在内罗畢境内来源不同的个别难民，目前在寻找就业机会或教育上的援助。肯尼亚难民联合事务处擔任难民专员办事处和各志愿机构所主办的援助措施的协调事宜。教育帐户捐出一笔款项，作为中学奖金和小学及语言课程方面援助的经费。

128. 在北非各国，对少数欧洲籍的难民提供援助，主要是协助移往他地定居。

三. 对亚洲难民的援助

129 难民专员办事处以联合国体系内各机构调度中心的身份, 为印度境内孟加拉难民进行的主要救灾和遣返工作, 是难民专员办事处当前工作以外的工作; 办事处将单独编制关于那个工作的报告书(A/18662/Add.3-S/10539/Add.3)。难民专员办事处《紧急基金》核拨了四〇〇,〇〇〇美元的款额, 作为援助这些难民的捐款; 此外还有出售难民专员办事处慢转密纹唱片的收益一〇〇,〇〇〇美元。

130. 亚洲(孟加拉除外) 当前的难民问题继续在难民专员办事处注意中, 尤以远东、印度、尼泊尔和中东有些国家的难民问题为然。此外, 关于依据越南红十字会办理的方案给越南共和国三,〇〇〇家以上的难民家庭定居在农村里的工作, 须由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和难民专员办事处《紧急基金》指拨援助经费一六〇,〇〇〇美元。同时还需要少量援助, 以改善高棉共和国难民招待所的设备。

印度

131. 印度政府在欧洲难民运动共同计划董事会的合作下, 继续担负印度难民定居和善后的主要财务职责。难民专员办事处已在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中承担了援助这些难民的款额二〇一,六六七美元以前各项方案所已开始办理的几个计划仍在继续办理。

132. 和一九七〇年一样, 难民专员办事处主办的计划主要是专心打好现有定居区的基础, 提供职业训练和援助手工艺中心。一九七一年所进行或继续的计划的目的是要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梅恩帕特(马德希亚·普腊德希)的土地垦殖, 印

度政府已为那些计划捐助了三分之二以上的全部费用;二五〇,〇〇〇美元是要继续安顿从孟加拉的巴克萨迁到迈索尔州的喇嘛九〇〇人,主要是用来建筑房子和购置耕作机械的农具,其余款项则用作马亨德拉加尔(澳勒萨)定居区的农业发展和职业训练。同时也开始了改组难民所办一些手工艺中心的计划。

133. 患肺结核的难民为数不少,在印度政府、世界卫生组织和作为执行机构的中央救济委员会(印度)的合作下,拟于三年期内落实的予防同管制难民肺结核的周详计划第一个阶段,已于一九七一年开始执行。难民专员办事处给一九七一九七一年度计划承担了二一,〇〇〇美元的款额,此外还给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承担了二二,四〇〇美元的款额,用来支付治疗患有肺结核的难民在疗养院的费用,和继续办理雇来从事筑路工作的难民的医疗方案。

澳门

134. 最近一部分由于劳工需求的增加,澳门难民的一般经济和社会情况已告改善。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在澳门实施了许多教育和职业训练计划,那一直是一个显著特色,这些计划使难民能在这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方面发生了积极的作用。

135. 居住问题仍旧是澳门难民的主要问题,因为适当的造房地基甚少,而且劳工同建筑费用又在螺旋式地上昇。一九七一年度方案对澳门政府即将办理的大规模造房计划所需的资金承担了一五〇,〇〇〇美元。公寓房子完成后,三七六家难民家庭就有房可住。方案对于有些计划的执行另外承担了八八,〇〇〇美元,以满足难民若干特殊的需要,例如为

犯过的女孩准备一个养育院,改造心理病人的疗养所,提供眼科的设备,改造汽车技工的工场,和扩造职业训练学校。

136. 一九七二年度方案给予澳门难民的援助为数甚少。

中东

137. 一九七二年间,中东难民的人数增加不少,因为相当多的难民涌入了黎巴嫩。但是,这些难民大半能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下移民出境,因此到了一九七一年年底该区难民总数大约仍旧和一九七〇年的总数相同,换句话说,总共计有五,〇〇〇人^{②3},大部分住在黎巴嫩。小批的难民也住在塞浦路斯、伊朗、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九七一年已为援助该区难民承担了八九,六六九美元的款额,援助工作包括促成重新定居、就地定居、志愿机构提供的指导服务,和给予面临特殊困难的难民辅助性的援助。

138. 对就地定居的援助集中于新到难民,需要职业训练的青年和有病的年老的难民。约有七十人获得这种援助的惠益。一九七一年内,在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下从这个地区移民出境的难民共有八三二人。

尼泊尔

139. 一九七一年内,尼泊尔境内难民的人数没有改变,约有八,〇〇〇人,一九七二年度方案已承担了援助他们的款额五四,七九〇美元。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努力主要仍然是集中于援助尼泊尔遥远地区散处各地的几批难民。住在组织良

^{②3} 这个数目不包括住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难民约五,〇〇〇人,那些难民已在上文第二节,第85段予以讨论。

好的定居区内的难民二,六〇〇人只需要少量的援助,因为他们现在即将达到自给自足的地步。

140. 援助遥远地区内难民的措施包括创设农业提供居住教育和卫生便利、和提倡工艺和行业。拉苏亚区难民五五〇人的定居计划已有圆满的进展,那个计划是一九六九年度方案内在尼泊尔政府遥远地区开发委员会的合作下办理的。

141. 由尼泊尔红十字会经营、难民专员办事处资助的循环贷款基金已于一九七一年设立,给定居区内和定居区外的难民企业提供免息贷款。办事处又捐助了一笔款项,援助尼泊尔红十字会继续办理遥远地区内二,〇〇〇名难民的医疗方案以及各种计划。

远东

142. 一九七一年内,原籍欧洲的难民共计七十三人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出境证,到达了香港,后来他们大半移民到澳大利亚。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承允指拨二〇,〇〇〇美元,为欧籍难民在香港过境时的护理、生活和医疗费用。

四. 对欧洲难民的援助

143. 通过自愿遣返移民或归化,欧洲难民人数已见减少,但是减少的人数又为新近确定身份的难民人数和主要新由加勒比海区到达西班牙的难民人数所抵销。但是计入若干国家估计难民人数的更改,属于难民专员办事处欧洲管辖范围的难民人数在一九七一年年底约为六一五,〇〇〇人。

144. 国际方面提供了少量援助,以便通过移民的方式,促成难民的重新定居,援助新到的难民,并补充政府当局和私人

机构特别对于年老难民或伤残难民所继续办理的大量工作。在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所承担的款额六六七,000美元中,用于就地定居计划的款额有一半强。其余款项大半用于便利重新定居,和提供主要援助,以帮助各个难民满足他们的需要。

145. 最大的一批受益人是在西班牙的五,000人以上的加勒比海区难民,他们得到了援助,已在他处重行定居。新到的人数远超出迁移的人数,一九七一年年底新到达的难民人数约计二一,000人,较一九七〇年年底的新到人数大约超出八,000人。约有四五五〇人在美国找到了新的居住地,少数的人获准前往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拉丁美洲的几个国家。约有九,五〇〇名难民——大半是新到难民——在护理和生活方面得到了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援助。

146. 难民想要找到移往他地的机会通常遭遇到较大的困难。伤残严重的难民的重新定居工作须有大宗的拨款。在那种难民总数二九名中,一半以上受到欢迎,前往瑞士,其余大半的人则受到欢迎,前往比利时、法国、挪威和瑞典。难民专员办事处促成难民重新定居的工作包括了给予难民在进行申请时的指导和援助。政府同欧洲移民委员会同志愿机构继续在这一方面密切合作。

147.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也提供了少量的援助,以帮助约有二,二〇〇名的难民主要在奥地利、希腊和西班牙永久定居。约需八三,000美元的款额,给主要来自加勒比海区的难民临时的援助。

148. 该年期间大约承担了五0,000美元,作为提供个人法律援助的费用。因此约有难民二,八〇〇人得到了援助,完成他们对于调整身分和取得国籍一类重要问题所须办理

的法律和行政手续。

149. 大部分欧洲国家的地方当局和组织接管援助难民责任的工作已在顺利进行,那是令人欣慰的。

五. 对拉丁美洲难民的援助

150. 一九七一年年底,高级专员主管下的拉丁美洲难民人数约计一〇五,〇〇〇人。这些难民中,住在巴西的约有三八,〇〇〇人,住在阿根廷的约有三四,〇〇〇人。在难民总数——约七,〇〇〇人——中,愈来愈多的难民来自拉丁美洲各国。

151. 在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所承担的款额二四五,〇〇〇美元中,差不多一半分配给援助阿根廷的难民,较少的数额分配给援助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圭亚那、墨西哥、巴拉圭、秘鲁和委内瑞拉的难民。此外又从紧急基金核拨了二〇,〇〇〇美元的款额,以应付在智利的拉丁美洲难民的主要需要。

152. 一九七一年度方案的经费大半用来援助三八四名难民,包括比例颇大的伤残难民,使他们在其居留国内永久定居。在这些难民中,一九四人在阿根廷获得了援助较少的难民在巴西、智利、哥伦比亚、秘鲁和委内瑞拉获得了援助。受益人得到帮助,在工艺、行业和专业上奠定了基础。在其他的情形下,难民得到复兴措施、医药治疗和在疗养院受到护理的惠益,有的难民则领到养老金。

153. 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的计划主要是对原籍欧洲的难民中年老和身体伤残或社会方面有缺陷的人有利。一九七一年内,养老院或疗养院中新设或保留的名额增至八三一名,包括老年人六四七名,心理病人一八四名。该年内,年老和

心理有病的难民一八三名在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往各年度计划的资助下入院。因此,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圣塔·勒塔疗养院和巴西圣保罗的圣塔·路伊萨疗养院(所容纳的难民人数前者计二〇五名,后者计九十六名)都已客满。智利圣地亚哥的以色列别墅特别边廊也为难民增设了十五个名额。此外,给另外五十名难民作为门诊病人提供医药护理的计划亦将于一九七一年年底完成。

154. 通过难民专员办事处的便利,给四六三件事例提供了法律援助,又给另外四三七件事例(包括一,二四五人)提供了另外一种指导服务。许多难民在应付紧急情况或在等候长期解决办法时,获得了援助。从教育帐户拨出了经费,以援助约七十名的学生,让他们进中学、大学和接受职业训练。

155. 在古拉索、牙买加和墨西哥过境时需要援助的加勒比海区难民人数,已从一九七〇年有案可查的二,七二九人减至二八〇人。

第三章. 行政和财务问题

156. 正如上文所述, 本报告书所报导期间的特点是各国替在印度的东孟加拉难民作出了动员援助的卓越努力。及至一九七二年六月中旬, 难民专员办事处已以调度中心的身份收到了大约一亿八千二百万美元以上的现金和物品, 由联合国和通过联合国去援助这些难民。

157. 但是, 次大陆的情况虽然对于国际资源的需求异常巨大, 然而由于捐助国休戚相关的精神, 难民专员办事处一九七一年度方案的经费还是能够全部筹足。方案以外各项计划的额外经费也核拨了大约和一九七〇年度相等的款额, 备供使用。高级专员愿意热烈地赞扬能够促成这种成果的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和个人。

158. 捐助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的各国政府数目已从一九七〇年的八十一国增至一九七一年的八十三国。预计还有两国政府愿意捐助, 使总数增至八十五国。有些政府的捐助数额也有显著的增加。由此看来, 高级专员达成办事处常年方案经费完全由政府方面筹措的目标继续有了稳步的进展。从表6附件式可以看出, 所有主要的庇护国和重新定居国现在都在支援这个方案, 事实上全世界大部分国家都在其经济情况容许的范围内支援这个方案。

159. 各国政府有一个日益显著的趋势, 将没有指定用途的捐款捐给高级专员, 以办理常年方案以外的工作, 那是一个令人振奋的趋势。那种不指定用途的捐款提供了伸缩性, 因为难民问题往往是紧急或瞬息万变的性质, 如果想用切合时宜的方式去处理这些问题, 伸缩性是必不可少的。

一九七一年度难民专员办事处物质援助的资金供应

160. 八十三国政府给难民专员办事处一九七一年度方案的订正财务目标七,〇五二,〇〇〇美元捐助了共计五,二四二,六五一美元的款额，而非政府方面则捐助了六〇一,九〇六美元；那个订正目标是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一届和第二十二届会议所认可的。（参看附件式，表6。）这些款项加上投资收益和以往各方案差额的移转一类什项收入，使一九七一年度方案所需的经费能够全部筹足。

161. 办事处收到了一,六一六,一九六美元的特别信托基金，为办理一九七一年度方案以外的辅助性援助计划之用，其中一,四一八,二二三美元是各国政府捐助的，一元七,九七三美元是非政府方面捐助的。在这个总数中，四八六,一九三美元是捐给难民专员办事处教育帐户的援助费用，作为提供奖学金、小学以上教育、建筑和扩延校舍和学科设备之用。

162. 所提供的教育帐户以外的特别信托基金是用作援助新到难民、供应非洲各种定居需要、援助年老和伤残难民特别是中东的年老和伤残难民，在世界各地区制定援助办法以及其他用途。同时，对于非统组织非洲难民安置及教育局的费用也经由办事处作出了捐献。

163. 一九七一年内，《紧急基金》支付了六三一,八二〇美元的款额，以援助智利、埃塞俄比亚、越南共和国、塞内加尔、乌干达和赞比亚需要援助的难民。《紧急基金》又核拨了四〇〇,〇〇〇美元，作为最初援助印度境内东孟加拉难民之用；后来通过一个志愿机构的捐款偿还了那个款额中的二〇五,七八九美元。依据大会第一一六六号决议(XII)的规定，由于以前各项计划借给难民的贷款业经偿还，《紧急基金》已经恢

复到五〇〇,〇〇〇美元的最高款额。(并请参看下文第 167 段至第 170 段)。

一九七二年度难民专员办事处物资援助的资金供应

164. 正如附件式表 7 所载,到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为止,五十四国政府已经宣布对一九七二年度方案所需的经费总共捐献了四,八〇九,二四〇美元,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曾将该年度方案的目标定为七,九六八,九〇〇美元。在这些政府中,十九国政府宣布,它们一九七二年度的捐款较一九七一年度的捐款增加甚多。增加的款额总计六三〇,四三七美元。

慢转密纹唱片

165. 一九七一年间,《世界明星大会串》唱片和音乐盒带的普遍出售已予停止。为数很少的尚未售完存货已经併入以前通过联合国方面特别销售的唱片内。

166. 第四张《头牌明星大会串》慢转密纹唱片的印制工作已有进展,那张唱片是一九七二年二月十六日在伦敦开始发动,并于是月底公开出售的。《头牌明星大会串》以五种语言印制,以满足大众的要求,参加所有语言版本的艺术工作者有十一位。另有五位艺术工作者参加了英语、法语、德语和西班牙语的版本。美国和加拿大的版本分为两片发行,参加的艺术工作者共有三十四位。因此,四十五位艺术工作者,他们的唱片公司,和有关的作曲家、歌词作者和乐谱出版商都给《头牌明星大会串》唱片集作出了慷慨的贡献,而《世界明星大会串》的艺术工作者只有

二十位。大批的政府已经同意免收或付还入口税,免收唱片集的营业税,而凡已征收营业税者,则予付还。开发计划署常驻代表和联合国各新闻处主任对于协助当地推销的运动都合作无间。

《紧急基金》和《指定专款》

167. 高级专员请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注意一个问题,那个问题是1957年大会依据决议第一一六六号决议(XII)设置的难民专员办事处《紧急基金》所引起的。这个决议将基金的最高限额定为500,000美元,由难民专员办事处给予难民的贷款或代难民所作的贷款所偿还的本息加上为此目的所作的捐款去维持。过去几年期间,这些收入来源显然再也不足以维持《紧急基金》500,000美元的最高限额。在一九七〇年和一九七一年两年内,不足款额由所累积的偿还贷款额去补足,那种款额现在称为《指定专款》。这些基金是一九六四年商同执行委员会的意见设置的,其最高限额定为1,500,000美元,构成了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周转金和保证金。《指定专款》的款额来自偿还贷款款项中无需补充的收入部分,以往各年度的方案的节余,和投资资金的利息。这些资金现在剩下的累积偿还贷款差额可能不久即将用罄,因此必须觅致另外的收入来源,以维持《紧急基金》。

168. 审计委员会²⁴在其就难民专员办事处一九七〇年度《志愿基金》帐户提送大会的报告书(第七段)中,建议将高级

²⁴ 大会正式纪录,第二十六届会议,补编第7号E(A/8407/

Add. 5),第七段。

专员《紧急基金》和《指定专款》各方面的问题加以说明。这个行动对于各审计委员似乎是必需的,因为第一一六六号决议(XII)并未详细说明每年可以从《紧急基金》支出的最高款额共有多少。难民专员办事处《志愿基金》财务条例对于《紧急基金》的规定也不够具体,而且完全没有把《指定专款》列入。

169. 高级专员鉴于这种种理由,并且考虑到审计委员会在其报告书中所主张的检查难民专员办事处《志愿基金》财务条例的意见,因此通知执行委员会说,他打算将《志愿基金》的财务条例全部订正,以期阐明《指定专款》的宗旨和利用方法及其与《紧急基金》的关系等等。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考虑了这个问题,决定建议大会授权高级专员:(一)依照执行委员会的一般指示,每年从《紧急基金》核拨一,000,000美元以下的款额,用于紧急的情况,但以任何一年备供一个紧急情况使用的款额最多不超过五00,000美元为条件;(二)以《指定专款》的补充款项和为此目的所捐献的志愿捐款来维持《紧急基金》的最高限额五00,000美元。

170. 这个建议如经通过,不会将第一一六六号决议(XII)作本质上的改变。但是它可以符合审计委员的愿望,就是每年从《紧急基金》核拨的款额应该定一限额;它也可以简化补充《基金》的手续,使高级专员能够依照审计委员会的建议,进行订正《志愿基金财务条例》的工作。

行政管理调查

171. 联合国行政管理处(行管处)应高级专员的请求并且依据大会第五委员会的决定,举办了高级专员办事处管理

和人力利用调查。检查的工作是在一九七一年十二月至一九七二年三月的四个月期间进行的。行管处小组由行管处的高级职员领导，此外还包括由行政问题咨询委员会（行政咨委会）秘书处借调的一位分类专门人员和两位高级咨议。行管处小组访问了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各地办事处和分处十八所：非洲九所、欧洲六所、美洲亚洲和中东各一所。

172. 行管处小组的报告书将列入行予咨委会或难民专员办事处特别请求研究的几个问题。这些问题包括设置设计和评价小组和革新欧洲外地办事处（应行予咨委会之请），难民专员办事处总部的组织结构，总部和外地职类的分等，外地与总部的关系和外地的服务条件，工作情况衡量技术，按方案编制预算，计划的设计和管理（应难民专员办事处之请）。小组的最后报告书预计在一九七二年六月初发表。

第四章. 一般問題

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以及联合国体系内 其他成员的关系

173. 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得到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支持,各机构都能在各自职权范围内切实参加难民工作。特别是在发展中地区难民的乡村定居和教育训练方面,这些机构的合作更是非常宝贵。在关于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及人民独立宣言情况的大会各决议中曾提到一些领土的难民,各机构的合作尤其使来自这些领土的多数难民得到惠益。高级专员代表也曾参加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情况特别委员会的各次会议,并且就难民专员办事处对来自这些领土的难民提供援助的情况提出所要求的报告。高级专员代表并且应特别委员会的要求同所设立的特设小组各成员合作,这个特设小组曾于一九七一年五月前往非洲国家访问。

174. 就一般协调来说,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参加有关难民工作的机构间会议。此外,还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一五四九号决议(XLIX)关于事先协商的规定,在高级专员工作方案执行委员会审议之前把所拟议的难民专员办事处每年援助方案提送联合国各机构。

175. 经过庇护难民国家政府的认可,儿童基金会继续对卫生中心和小学校提供设备和用品。世界粮食方案也承担了一百五十万美元以上数额的款项,主要是为新到难民和乡村地区进行定居的难民购办食粮之用。

176. 联合国专门机构,特别是劳工组织、粮农组织、卫生组织,在总部并且通过外地代表都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提出专门

的意见。它们的专门知识特别是对于为难民选择新定居地，发展卫生设备以及教育和职业训练問題都具有很大的价值。难民专员办事处同世界銀行集团之间的合作可能性也作了进一步的研究并且已作出安排使难民专员办事处能够从该集团对难民定居一些地区的了解得到帮助。

177. 联合国秘书处社会发展司继续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提出意见。该司的一位专家参加评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一些难民定居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能力尤其有价值。这种支援的需要可能日益增加。

178. 难民专员办事处已与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商订办法由基金拨给难民专员办事处款项一万五千美元去援助纳米比亚难民。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也拨款七万美元，供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该地难民之用。

179. 在根据大会第二六八八号决议(XXV)关于联合国发展体系的能量的规定提出国别方案拟订这一观念的时候曾经议定难民专员办事处要和开发计划署所采用的国别方案拟订新程序发生关系。因此难民专员办事处能够对难民社区可以得到利益的开发计划署计划的设计和执行作出贡献，以便使这些难民社区的经济和社会同化。因此难民专员办事处和开发计划署各外地代表之间所建立的密切合作已加强。

180. 为使难民定居地实现同化而能从开发计划署的援助得到利益必须由各有关国家政府把难民定居所在地的开发计划列入开发计划署国别方案内。所以在计划中的开发地区建立难民新定居地将要是一个理想的解决办法。高级专员已在竭力实现这一目标。至于现有各定居地，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鼓励各发展乡村难民社区已经建立的地区。

181. 开发计划署援助的国别方案拟订已在有大群难民定居的三个国家内开始实行：中非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扎伊尔。还有一些国家将在开发计划署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举行的届会上提出国别方案，乌干达就是其中之一。

182. 还有几个来源可以使难民的教育和训练，特别是来自殖民地领土的难民，获得资助。所以在总部和外地两方面进行协调工作特别重要。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双边方式，并且通过协委会的机构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特别是文教组织，联合国非洲南部教育和训练方案（非洲南部教育训练方案）以及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保持密切的联系。

183. 在文教组织和难民专员办事处订立的协定备忘录下，除了两名协商专家之外，文教组织还将一名高级的教育工作人员调在难民专员办事处服务。在拟具各种难民教育和训练计划时，文教组织也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提出意见。

184. 在高级专员去年提出的报告书^②中所提到的难民专员办事处和非洲南部教育训练方案缔结的协定已经生效。关于职权上的划分也曾同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取得协议，该基金辅助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款项一万五千美元的一部分可以充作纳米比亚人的教育援助之用，但以此种援助的请求不在非洲南部教育训练方案范围之内为限。就其他机构来说，可以满意提出的是万国邮政联盟和世界气象组织都准备不仅为难民办理奖学金，并且为殖民地统治下领土的难民提供一些奖学金。

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关系

185. 联合国体系以外的政府间组织也继续表现出它们对

^② 同上，补编第12号（A/8412），第83段。

于难民事业的重视,其中有些组织在一些特定的领域内积极地支持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工作。

186. 在非洲,难民专员办事处就有关非洲难民的各种問題已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特别是和该组织的非洲难民安置及教育局,保持了密切的联系。

187. 在欧洲,政府向欧洲移民委员会(欧移委会)对于通过移民的难民重新定居工作又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此外还通过代表共同出席会议和交流消息同欧洲理事会、欧洲联盟委员会以及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保持了经常的联系。欧洲理事会协商大会也继续对欧洲和世界其他各地的难民問題发生兴趣,因而促使各方对于这些問題能有更广泛的了解。在第一章内已详细地指出,欧洲理事会提倡在欧洲间各种协定内列入难民問題。

188. 在美洲,难民专员办事处已和美洲国际组织保持联系,这个组织对于庇护权問題特别有兴趣,并且援助加勒比区域难民的重新定居工作。

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189. 国际志愿机构和它們在各国内的类似机构在世界许多地区的援助难民工作上都继续起了重要的作用,不仅在财政和行政两方面参加了特殊计划的执行,而且把它們从难民問題广大经验中得来的知识提供各方。特别是它們通过以下的方法对于发展中国家难民的援助起了日益积极的作用:参加乡村定居计划,办理卫生方案和奖学金方案,难民辅导服务以及援助城市中心的个别难民。

190. 过去一年,非政府组织的一个值得注意的工作实例就是关于在布隆迪举办的一个乡村发展计划,在这一计划中

有些机构第一次和难民专员办事处共同分担一项计划的款项。难民专员办事处只是就一些计划的执行和个别机构保持密切的联系，国际志愿机构理事会（志愿机构理事会）则继续就其成员组织和难民专员办事处共同有关的问题担任协调者的任务。

191. 最近在印度出现的孟加拉难民就是红十字会协会和许多其他志愿机构在救济难民工作上所担任务的一个显著实例。各机构的成员对这个驚人的艰巨工作都有良好的响应并且对急需的援助都能起重要的作用。

授予南森獎章

192. 一九七一年的南森獎章授予一位年青的冰島志愿工作者斯伐纳·弗里德里克斯多提尔女士，因为她积极参加了一九七一年举行的北欧国家援助难民募款运动非常有功。授予南森獎章委员会在选定弗里德里克斯多提尔女士接受獎章的同时，願意向世界年青的志愿工作者为难民事业而作出的偉大服务表示敬意。

第五章 新聞工作

193. 难民专员办事处一九七一年的新聞业务必须集中于联合国所面临的援助印度的孟加拉难民的空前艰巨工作。世界新聞、无线电和电视广播网在报道这些难民的悲惨情况时帮助激发了国际间的一致行动,增加了公众对难民困苦状况的了解。因此它们对于作为联合国体系的调度中心的难民专员办事处在为了救济和遣返难民而募集急需的巨额款项时提供了重要的支援。

194. 弗里德周夫、南森创办国际援助难民工作五十周年纪念和难民专员办事处成立二十周年纪念都在一九七一年举行庆祝,因为亚洲次大陆发生事件当然使庆祝受到限制。

195. 在有关办事处自从一九五一年以来工作情况的《保护和援助难民的使命》一书中曾追述了本处成立二十年的经过,这本书已散发全世界,特别是送给国家首腦、政府官员、纽约和日内瓦常驻联合国各代表团以及志愿机构。

196. 还有一本关于非洲难民并附有插图的袖珍文件《当他们来到非洲》已经以英文和法文出版并且普遍散发,这个文件旨在强调目前的难民問題以及难民专员办事处为解决这些问题继续作出的努力。

197. 办事处在新聞工作方面的努力主要是印制各种语言文本尽可能使新聞资料普及。因此,说明办事处过去二十年活动的一套彩色招贴已经以英文、法文、西班牙文、丹麦文、法语、西文、德文、希腊文、印度五种方言、意大利文、日本文、葡萄牙文、錫兰文、斯瓦希里文、瑞典文、土耳其文印发。这些招贴都是在联合国新聞所的协助下通过各新聞处散发,并且在举行各种展览会、教室展览和纪念会时广泛利用。在这一年中,并且以三

种语文印制了《难民：二十个問題和解答》小冊：挪威文五万本、芬兰文一万本、德文二千本。此外还用挪威、阿拉伯、法尔西、德意志、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等语文印发新闻传单《难民专员办事处—它是什麼？它做什麼？它怎样帮助难民？》。关于办事处工作情况的一个背景文件已经印制英、法、西三种文本，德文本正在編制中。除了上述招贴之外，还用丹麦文、英文、芬兰文印制标语式的招贴，在募款运动中普遍使用。

198. 难民专员办事处新聞工作的一个目的是协助当地的难民组织和其他志愿机构进行这种旨在募款或采取任何行动来援助难民的运动，对支援这种运动的团体提供新聞資料并且安排各种便利。一九七一年，办事处支援了在北欧国家举行的主要募款运动，对訪問难民定居地的攝影師和新聞工作者予以种种便利并且供给许多适当语文的新聞資料。

199. 办事处发行的主要新聞工具《难民专员办事处公报》每三个月以英文和法文出版，登载关于调度中心活动以及难民专员办事处例行主管的经常工作的报告。

200. 办事处編制的视听資料仍旧是一个最有效的新聞工具，特别是《今天的非洲》和《姆博基的前途》两部影片以及适合讲课、募款运动、教室展览各种用途的幻灯片。一九七一年，一个特别作品是关于《二十周年》的一套幻灯片，其中有三十六片描寫办事处自从成立以来的工作情况，这套幻灯片有广大的需求。一九七一年，在美国已有五百多万電視观众看到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影片《今天的非洲》。

201. 继难民专员办事处主动进行一项調查之后，一个著名广告公司对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新聞資料重新评价，就如何

使这种资料更有效提出了一系列的建议。办事处考虑该广告公司的建议,把以下的项目列在一九七二年和以后各年的新闻方案内:每年发行两次附有插图的杂志报道特殊方面的工作,出版关于难民专员办事处工作的年度审查,推广利用幻灯片,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摄制影片。各出版物的编排设计也要加以更改,以便使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所有新闻作品都能有一个共同的格式。

附件一

加惠难民的政府间法律协定的加入和批准情况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入一种或一种以上协定的国家	名称和生效日期	一九五四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九年				一九五六六年			
		一九五一年 关于难民地位的 公约 (一九五四年 四月二十二日生效)	一九五七年 关于难民地位的 议定书 (一九六七年 十月四日生效)	一九六一年 非缔约组织 关于非难难民 问题特别方面 的公约 (一九六一年 六月六日生效)	一九五七年 关于无国籍 难民的 公约 (一九六〇年 七月二十七日生效)												
阿尔及利亚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安道尔	-	x	x	x	-	-	-	-	-	-	-	-	-	-	-	-	-
阿根廷	x	x	x	x	-	-	-	-	-	-	-	-	-	-	-	-	-
澳大利亚	-	-	-	-	-	-	-	-	-	-	-	-	-	-	-	-	-
奥地利	-	-	-	-	-	-	-	-	-	-	-	-	-	-	-	-	-
巴多斯	-	x	x	x	-	-	-	-	-	-	-	-	-	-	-	-	-
比利时	-	x	x	x	-	-	-	-	-	-	-	-	-	-	-	-	-
博茨瓦纳	-	x	x	x	-	-	-	-	-	-	-	-	-	-	-	-	-
布隆迪	-	x	x	x	-	-	-	-	-	-	-	-	-	-	-	-	-
喀麦隆	x	x	x	x	-	-	-	-	-	-	-	-	-	-	-	-	-
加拿大	x	x	x	x	-	-	-	-	-	-	-	-	-	-	-	-	-
中非共和国	-	-	-	-	-	-	-	-	-	-	-	-	-	-	-	-	-
智利	x	x	x	x	-	-	-	-	-	-	-	-	-	-	-	-	-
中国	-	x	x	x	-	-	-	-	-	-	-	-	-	-	-	-	-
哥伦比亚	-	-	-	-	-	-	-	-	-	-	-	-	-	-	-	-	-
刚果(布)	-	-	-	-	-	-	-	-	-	-	-	-	-	-	-	-	-
哥斯达黎加	-	-	-	-	-	-	-	-	-	-	-	-	-	-	-	-	-
古巴	-	-	-	-	-	-	-	-	-	-	-	-	-	-	-	-	-
塞浦路斯	x	x	x	x	-	-	-	-	-	-	-	-	-	-	-	-	-
捷克斯洛伐克	x	x	x	x	-	-	-	-	-	-	-	-	-	-	-	-	-
达荷美	x	x	x	x	-	-	-	-	-	-	-	-	-	-	-	-	-
尼日尔	-	-	-	-	-	-	-	-	-	-	-	-	-	-	-	-	-
埃塞俄比亚	x	x	x	x	-	-	-	-	-	-	-	-	-	-	-	-	-
佛得角	x	x	x	x	-	-	-	-	-	-	-	-	-	-	-	-	-
加蓬	x	x	x	x	-	-	-	-	-	-	-	-	-	-	-	-	-
刚果(金)	x	x	x	x	-	-	-	-	-	-	-	-	-	-	-	-	-
利比里亚	x	x	x	x	-	-	-	-	-	-	-	-	-	-	-	-	-
加纳	x	x	x	x	-	-	-	-	-	-	-	-	-	-	-	-	-
希腊	-	-	-	-	-	-	-	-	-	-	-	-	-	-	-	-	-
危地马拉	-	-	-	-	-	-	-	-	-	-	-	-	-	-	-	-	-
几内亚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续前)

加入一种或一种以上协定国家	名称和生效日期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九年				一九五六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六七年	一九六九年	一九五四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九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九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六年	一九五七年	一九五六年
塞内加尔	关于准民地位的公约 (一九五四年) (四月二十二日生效)	x	x	x	-	-	-	-	-	x	-	x	-
西班牙	关于准民地位的 议定书 (一九六七年) (十月四日生效)	-	x	-	-	-	-	-	-	-	-	x	-
斯威士兰		x	x	-	-	x	-	x	x	-	-	x	x
瑞士		x	x	-	-	-	-	x	x	-	-	x	x
多哥		x	x	x	-	-	-	-	-	-	-	-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x	x	-	-	-	x	x	-	-	x	-
圣卢西亚		x	x	-	-	-	-	x	x	-	-	x	-
乌干达		-	-	-	-	-	-	x	x	-	-	x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a/	x	x	x	-	x	x/	x/	x	-	-	x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x	x	-	-	-	-	-	-	-	-	x	-
美利坚合众国		-	-	x	-	-	-	-	-	-	-	x	-
爱尔兰		-	-	x	-	-	-	-	-	-	-	x	-
乌兹别克斯坦		-	-	x	-	-	-	x	-	-	-	x	-
乌拉圭		-	-	x	-	-	-	-	-	-	-	x	-
扎伊尔		-	-	x	-	-	-	-	-	-	-	x	-
赞比亚		-	-	x	-	-	-	-	-	-	-	x	-
加入国家的总数		62	50	5	3	23	17	14	34	43	43		

a/ 按照有关协定的相关条款规定, 本协定已推广适用于一个海外领土或更多的领土。

b/ 自正式通过日期(一九六九年九月十日)起由各同批准或加入。协定生效需要非统组织三分之一的会员国加入。

c/ 协定生效需要六个国家加入或批准。

附件式
财务和统计资料

表 1

按照国家或地区以及解决方法的类别对在一九七一年难民专员
办事处现行方案下和在紧急基金资助的计划下
受援难民人数的全面分析

国家或地区 解决方法的类别	便利遣返 (1)	促进 重新定居 (2)	多种用途 (3)	援助 当地定居 (4)	(1)至(4) 合计		法律援助 (5)	补充援助 (6)
					(1)	(5)		
阿根廷	1	-	-	194	195	1,023	286	
奥地利	-	18	-	1,124	1,142	460	163	
博茨瓦纳	-	3	-	3,900	3,903	-	10	
巴西	-	-	-	64	64	13	64	
布隆迪	2,386	94	-	-	2,480	-	635	
喀麦隆	-	-	22	-	22	-	-	
中非共和国	26	-	-	9,000	9,026	-	29	
智利	-	-	-	68	68	51	130	
哥伦比亚	4	-	-	14	18	-	36	
达荷美	-	-	27	-	27	-	-	
埃及	5	75	-	185	265	-	391	
埃塞俄比亚	1	6	-	3,500	3,507	-	500	
越南	-	46	-	-	46	-	-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1	190	-	157	348	2,246	89	
法国	-	1	-	410	411	-	78	
加蓬	-	-	8	-	8	-	-	
加纳	-	-	69	-	69	-	-	
希腊	1	6	-	31	38	79	244	
印度	-	-	-	6,049	6,049	-	-	
意大利	-	582	-	131	713	80	1,350	
黎牙海岸	-	-	16	-	16	-	-	
牙买加	-	5	-	-	5	-	-	
肯尼亚	29	6	-	-	35	-	12	
利比里亚	-	-	50	-	50	-	-	
澳门	-	-	-	1,392	1,392	-	-	
墨西哥	-	280	-	1	281	-	-	
中东	1	832	-	69	902	-	504	
摩洛哥	-	13	-	4	17	-	49	
尼泊尔	-	-	-	1,653	1,653	-	2,000	
尼日利亚	-	-	33	-	33	-	-	
秘鲁	-	-	34	34	83	-	78	
越南共和国	-	-	-	15,600	15,600	-	-	
塞内加尔	66	-	-	19,000	19,066	-	380	
塞拉勒窝内	-	-	7	-	7	-	-	
西班牙	1	5,078	-	364	5,443	-	9,471	
苏丹	70	-	-	35,000	35,070	1	36	
多哥	-	-	65	-	65	-	-	
土耳其	2	4	-	10	16	14	34	
乌干达	603	143	-	43,600	44,346	-	78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	-	195	195	-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93	43	-	45,000	45,336	1	58	
委内瑞拉	3	-	-	6	9	117	68	
扎伊尔	1	8	-	19,500	19,509	-	61	
赞比亚	1	3	-	9,000	9,004	-	126	
其他	17	70	-	12	99	78	142	
共计 ...		3,512	7,506	297	215,257	226,572	4,248	17,812

◎ 这些计划可采用任何一种解决方法(遣返、当地定居重新定居和补充援助)是为了不使为每一种援助建立特定计划的国家而设。

◎ 包括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包括阿尔及利亚、巴哈马群岛、比利时、玻利维亚、古拉索、圭亚那、海地、巴拉圭、菲律宾、波兰、斯威士兰、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乌拉圭、也门和南斯拉夫。

表 2
估计非洲难民人数
(截至一九七二年一月一日)

原籍国	收容国	博茨瓦纳	布隆迪	中非共和国	埃及	埃塞俄比亚	塞内加尔	苏丹	乌干达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扎伊尔	赞比亚	西非	各国	共计
安哥拉		4,300	-	-	-	-	-	-	-	-	400,000	11,000	-	-	415,000
乍得		-	-	1,400	-	-	-	-	-	-	-	-	-	-	1,400
埃塞俄比亚		-	-	-	200	d/	-	55,000	-	-	-	-	-	e/	55,000
几内亚(比绍)		-	-	-	-	-	80,000	-	-	-	-	-	-	-	80,000
莫桑比克		-	-	-	-	-	-	-	-	56,000	-	4,600	-	e/	61,000
纳米比亚		50	-	-	-	-	20	-	-	20	-	-	900	-	10
卢旺达		-	33,000	-	-	-	-	-	-	72,000	13,000	23,500	-	-	142,000
南非共和国		100	-	-	120	30	-	-	-	20	70	20	300	10	200
苏丹		-	-	23,000	-	22,500	-	-	-	75,000	-	50,000	-	e/	-
扎伊尔		-	e/	3,300	-	-	-	34,000	1,500	d/	-	-	-	-	171,000
赞比亚		-	-	-	-	-	-	-	-	750	d/	-	-	-	144,000
其他国家		50	-	-	-	700	-	-	-	400	-	200	6,000	800	750
非非洲国家		-	-	-	-	4,000	-	-	-	-	-	-	-	5,000	8,000
总计		4,500	33,000	28,000	5,000	22,500	80,000	60,000	181,000	71,000	474,000	17,000	6,000	6,000	990,000

上表数字都已化为整数。

b/ 塞拉利昂、利比里亚、尼日利亚、塞拉利昂、多哥。
d/ 阿尔及利亚、刚果、肯尼亚、莫桑比克、摩洛哥、斯威士兰、突尼斯。
e/ 不适用。

f/ 无资料。

表 3

一九七一年现行计划下承担款项的全盘分析

(以美元计)

国家或地区	解决方法的类别	便利遣返	促进重新定居	当地定居	多种用途	法律援助	补充援助	行政和新闻	方案共计	紧急基金	难民专员办事处特别信 托基金包括教育帐户	总计 (概数)
阿根廷	595	-	101,606	-	7,500	2,800	-	112,501	-	-	2,000	114,000
澳大利亚	-	11,094	-	-	6,000	1,484	-	11,094	-	-	-	11,000
奥地利	-	501	50,000	-	-	1,771	-	2,062	-	-	-	58,000
巴哈马群岛	-	291	-	-	2,000	298	-	16,998	-	-	-	2,000
比利时	-	14,700	-	-	-	282	-	17,682	-	-	-	17,000
博茨瓦纳	-	494	16,906	-	595	900	-	33,771	-	-	6,231	24,000
巴西	-	-	32,276	-	-	1,500	-	184,034	-	32,000	3,650	37,000
中非共和国	52	482	182,000	-	-	650	1,000	-	11,359	20,000	29,690	245,000
智利	-	-	9,709	-	-	500	-	7,354	-	-	2,050	33,000
哥伦比亚	1,908	-	4,946	-	-	9,712	-	48,165	-	-	-	7,000
埃及	447	4,701	33,305	-	-	-	26,000	-	285,392	1,066	29,590	78,000
埃塞俄比亚	200	16,192	243,000	-	-	-	-	-	-	-	328,096	615,000
远东	-	20,039	-	-	-	-	23,000	43,039	-	-	-	43,000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324	33,026	13,000	-	32,014	1,407	-	79,771	-	28,000	-	108,000
法国	-	2,779	25,181	-	-	1,800	-	29,760	-	50,000	25,000	105,000
希腊	20	1,195	145,530	-	2,000	5,000	-	153,745	-	12,000	4,167	179,000
印度	-	-	201,667	-	-	-	-	201,667	-	-	4,366	206,000
意大利	-	33,877	30,000	-	2,500	4,495	-	70,872	-	94,500	-	165,000
肯尼亚	2,733	624	671	-	-	4,150	-	8,178	-	-	76,689	85,000
高棉共和国	-	-	10,000	-	-	-	-	-	-	-	-	10,000
拉丁美洲共同计划	b/	1,969	4,794	41,100	-	33	250	-	-	31,500	198	80,000

索 索 托	-	-	-	-	-	-	-	-	8,150	8,000
澳门	-	-	238,000	-	-	-	-	119,000	-	357,000
墨 西 哥	-	8,341	1,634	-	-	-	-	9,975	-	10,000
中 东 以	277	28,592	45,800	-	15,000	-	89,669	-	31,000	8,000
摩 洛 哥	-	864	844	-	3,459	-	5,167	-	-	129,000
尼 波 尔	-	-	48,290	-	6,500	-	54,790	-	-	6,000
巴 拉 圭	-	-	4,756	-	-	200	-	4,256	-	55,000
秘 鲁	-	-	6,043	-	1,050	550	-	7,643	-	8,000
越 南 共 和 国	-	-	80,000	-	-	52,000	-	132,000	80,000	212,000
塞 内 加 尔	684	85	69,385	-	-	3,000	-	73,154	13,975	66,000
西 班 牙	350	14,971	87,620	-	-	63,436	-	166,377	-	75,000
苏 丹	3,250	-	617,200	-	15	8,014	-	628,179	-	70,518
瑞 士	-	30,370	9,847	-	4,000	6,000	-	50,217	-	5,243
土 耳 其	17	3,667	17,393	-	550	984	-	22,611	-	-
乌 干 达	8,998	2,553	871,500	-	-	3,812	-	886,863	99,279	521,000
阿 拉 伯 联 合 酋 长 国	-	-	10,000	-	-	-	-	10,000	-	-
坦桑尼 亚 联 合 共 和 国	2,029	2,600	639,545	-	280	1,066	-	645,520	-	885,000
委 内 瑞 拉	1,323	-	3,680	-	1,450	800	-	7,253	-	1,137
西 非	-	-	3,484	12,863	-	-	-	16,347	-	32,914
扎 伊 尔	20	453	995,362	-	-	3,611	-	999,446	-	91,013
赞 比 亚	21	4,284	318,791	-	-	3,263	-	326,359	17,500	259,000
其 他 各 国 ⁴	9,351	45,499	4,845	1,000	2,630	4,918	53,188	121,431	-	202,734
总计	34,568	287,068	5,214,916	13,863	63,267	187,962	128,188	5,929,832	231,820 ⁵	1,216,353 ⁶
补 助 金	-	-	-	-	-	-	523,078	523,078	-	-
总计	34,568	287,068	5,214,916	13,863	63,267	187,962	651,266	6,452,910	231,820 ⁵	1,216,353 ⁶

- 4) 这个标题包括不便于每一种援助拨出特定款项时依据多种目的的计划所采的各种解决方法。
- 5) 这个地区的一般性拨款须在计划执行完成后才能分列细目。
- 6) 包括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7) 包括阿尔及利亚、布隆迪、荷兰、刚果、菲律宾、索马里、斯威士兰、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也门和新闻工作的款项。
- 8) 紧急基金的最高限额在任何时候都是 $500,000$ 美元。因为有补足的规定，承担款项可以超出此数。
为援助东孟加拉难民从紧急基金拨付的一笔款项 $400,000$ 美元不在内。
- 9) $700,000$ 美元不包括在内，其中 $100,000$ 美元是为援助东孟加拉难民而销售难民专员办事处慢转密纹唱片的进款 $600,000$ 美元是调度中心以难民专员办事处信托基金方式收到的一部分行政费用。

表 4

一九七一年由特别信托基金
供应资金对难民的援助
 (以美元计)

国家或地区	由教育帐户拨款的 教育援助	当地定居	重新定居	补充援助	法律援助	其他 各种援助	共计
博茨瓦纳	-	-	-	-	-	6,231	6,231
布隆迪	24,089	-	-	-	-	-	24,089
中非共和国	29,690	-	-	-	-	-	29,690
埃及	12,990	2,000	-	10,000	-	4,600	29,590
埃塞俄比亚	253,098	-	-	-	-	4,998	258,096
法国	-	25,000	-	-	-	-	25,000
希腊	667	-	-	-	-	3,500	4,167
印度	2,250	-	-	-	-	102,116 ^{a/}	104,366
肯尼亚	51,683	-	11,000	-	-	14,006	76,689
拉丁美洲	9,335	-	-	-	-	-	9,335
黎巴嫩	-	8,000	-	-	-	-	8,000
莱索托	150	-	-	-	-	8,000	8,150
利比里亚	28,930	-	-	-	-	200	29,130
荷兰	-	-	-	-	-	10,352	10,352
尼日利亚	-	-	-	-	-	2,000	2,000
塞内加尔	43,338	-	-	-	-	-	43,338
西班牙	1,551	-	-	-	-	5,000	6,551
苏丹	45,149	-	-	16,799	-	8,600	70,548
斯威士兰	-	-	-	-	-	2,100	2,100
乌干达	54,886	-	-	-	-	14,861 ^{b/}	69,747
坦桑尼亚 联合共和国	15,666	21,768	17,000	-	2,941	89,213 ^{c/}	146,588
扎伊尔	82,663	7,350	-	-	-	1,000	91,013
赞比亚	6,364	-	-	-	5,000	6,500	17,864
其他	15,025	5,000	70,000	10,000	2,000	141,695	243,720
总计	677,524	69,118	98,000	36,799	9,941	424,972 ^{d/}	1,316,354

^{a/} 调度中心行政费六〇〇,〇〇〇美元不在内。

^{b/} 包括坎帕拉大学补助金一四,一六〇美元,该款未从教育帐户支付。

^{c/} 包括一部分医药援助和一部分教育援助的款项八三,七一三美元。

^{d/} 包括在各国居留的南非难民援助款项计七〇,〇〇〇美元。

表 5
一九七二年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方案
范围以内的拨款
(以美元计)

国家地区或活动	核定拨款
奥地利	36,500
博茨瓦纳	21,000
中非共和国	320,000
埃及	52,000
埃塞俄比亚	345,000
远东	45,000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40,000
法国	25,000
希腊	32,400
印度	100,000
意大利	32,500
拉丁美洲	320,000
澳门	79,000
中东	135,500
尼泊尔	46,000
塞内加尔	71,500
西班牙	155,000
苏丹	827,000
土耳其	6,000
乌干达	460,00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0,00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457,000
西非	80,000
扎伊尔	1,828,500
赞比亚	375,000
 <u>一般性的拨款</u>	
当地定居	90,000
重新定居	330,000
自愿遣返	50,000
法律援助	24,000
难民辅导服务	150,000
伤残难民的治疗和重建	20,000
补充援助	80,000
准备金	700,000
补助金	625,000
共 计	<u>7,968,900</u>

这些拨款是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于一九七一年十月举行第七十二届会议时所核准的。这些拨款在年内或者还有调整。

表 6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所收到的
 一九七一年对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捐款状况
 以及一九七一年方案范围以外对援助难民的捐款
 (以美元计)

政府	捐款 共计	全部捐款细目			
		难民专员办 事处方案	紧急 基金	教育 帐户	特别 信托基金
阿根廷	20,000	20,000	-	-	-
澳大利亚	196,000	196,000	-	-	-
奥地利	30,000	30,000	-	-	-
巴哈马群岛	3,086	3,086	-	-	-
比利时	208,459	208,459	-	-	-
博茨瓦纳	1,000	1,000	-	-	-
布隆迪	1,100	1,100	-	-	-
喀麦隆	360	360	-	-	-
加拿大	396,040	396,040	-	-	-
中非共和国	1,556	1,556	-	-	-
智利	6,000	6,000	-	-	-
中国	10,000	10,000	-	-	-
刚果	1,000	1,000	-	-	-
塞浦路斯	600	600	-	-	-
达荷美	500	500	-	-	-
丹麦	443,442	309,729	-	-	133,713
多米尼加共和国	1,000	1,000	-	-	-
杜比	3,000	3,000	-	-	-
厄瓜多尔	2,000	2,000	-	-	-
埃及	6,900	6,900	-	-	-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491,458	491,458	-	-	-
芬兰	75,000	75,000	-	-	-
法国	450,000	450,000	-	-	-
加蓬	1,216	1,216	-	-	-
冈比亚	240	240	-	-	-
加纳	4,617	4,617	-	-	-
希腊	15,000	15,000	-	-	-
教廷	12,500	12,500	-	-	-
冰岛	5,788	5,788	-	-	-
印度	13,333	13,333	-	-	-
伊朗	8,000	8,000	-	-	-
伊拉克	9,857	9,857	-	-	-
爱尔兰	15,000	15,000	-	-	-
以色列	11,357	8,500	-	2,857	-
意大利	20,000	20,000	-	-	-
象牙海岸	2,698	2,698	-	-	-
牙买加	600	600	-	-	-
日本	30,000	30,000	-	-	-
肯尼亚	1,000	1,000	-	-	-
高棉共和国	1,000	1,000	-	-	-
科威特	3,000	3,000	-	-	-
黎巴嫩	1,982	1,982	-	-	-
利比里亚	5,000	5,000	-	-	-
列支敦士登	4,630	4,630	-	-	-
卢森堡	4,000	4,000	-	-	-
马达加斯加	904	904	-	-	-
马拉维	360	360	-	-	-

马来西亚	1,500	1,500	-	-	-
乌耳他	1,000	1,000	-	-	-
毛里求斯	1,000	1,000	-	-	-
摩纳哥	180	180	-	-	-
摩洛哥	10,000	10,000	-	-	-
尼泊尔	2,290	2,290	-	-	-
荷兰	268,572	195,798	-	-	72,774
新西兰	23,015	23,015	-	-	-
尼日利亚	5,600	5,600	-	-	-
挪威	419,991	344,393	-	75,598	-
巴基斯坦	2,500	2,500	-	-	-
巴拿马	500	500	-	-	-
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	600	600	-	-	-
秘鲁	1,284	1,284	-	-	-
菲律宾	1,250	1,250	-	-	-
葡萄牙	4,000	4,000	-	-	-
越南共和国	1,000	1,000	-	-	-
沙特阿拉伯	8,000	8,000	-	-	-
塞内加尔	3,597	3,597	-	-	-
塞拉勒窝内	10,400	10,400	-	-	-
苏丹	3,733	3,733	-	-	-
瑞典	1,048,281	600,000	-	275,931	172,350
瑞士	234,375	234,375	-	-	-
多哥	2,629	2,629	-	-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500	1,500	-	-	-
突尼斯	2,500	2,500	-	-	-
土耳其	5,000	5,000	-	-	-
乌干达	5,000	5,000	-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359,971	359,971	-	-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3,500	3,500	-	-	-
美利坚合众国	1,000,000	1,000,000	-	-	-
乌拉圭	523	523	-	-	-
委内瑞拉	4,000	4,000	-	-	-
南斯拉夫	10,000	10,000	-	-	-
扎伊尔	3,000	3,000	-	-	-
赞比亚	5,000	5,000	-	-	-
<u>小计</u>	5,975,874	5,242,651	-	354,586	378,837
<u>多边捐款</u>	685,000	-	-	-	685,000
<u>其他捐款</u>					
(一) 非政府方面	1,132,568	728,806 ⁹	205,789	131,807	66,166
(二) 杂项收入	138,679	138,679	-	-	-
<u>总计</u>	7,932,121	6,110,136	205,789	486,193	1,130,003
	<u>=====</u>	<u>=====</u>	<u>=====</u>	<u>=====</u>	<u>=====</u>

至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五日以前收到。

所有条件的认捐款。

其中六〇一,九〇六美元是对一九七一年方案的捐款,一二六,九〇〇美元是对以往各年方案的捐款。

表 7
 截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各国政府对一九七二年难民专员办事处方案的捐款
(以美元计)

政府	已付	认捐	有条件的认捐	共计
阿根廷	-	20,000	-	20,000
澳大利亚	103,600	-	104,832	208,432
奥地利	31,645	-	-	31,645
巴哈马群岛	3,075	-	-	3,075
巴巴多斯	519	-	-	519
比利时	-	-	227,272	227,272
博茨瓦纳	-	1,000	-	1,000
布隆迪	-	1,714	-	1,714
加拿大	-	-	400,000	400,000
智利	-	10,000	-	10,000
刚果	-	-	1,000	1,000
塞浦路斯	-	648	-	648
丹麦	-	400,000	-	400,000
杜比	3,000	-	-	3,000
埃及	6,900	-	-	6,900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	-	623,053	623,053
芬兰	-	-	100,000	100,000
法国	486,770	-	-	486,770
加纳	-	-	4,615	4,615
希腊	-	14,000	-	14,000
教廷	-	2,500	-	2,500

冰島	-	6,318	6,318
印度	-	13,738	13,738
印度尼西亞	-	1,000	1,000
爱尔兰	-	17,500	17,500
以色列	-	7,500	7,500
意大利	-	50,000	50,000
象牙海岸	-	2,976	2,976
牙買加	-	648	648
日本	-	30,000	30,000
科威特	-	3,000	3,000
利比里亞	-	5,000	5,000
盧森堡	-	4,545	4,545
馬達加斯加	-	992	992
馬來西亞	-	1,500	1,500
馬耳他	-	1,000	1,000
毛里求斯	1,047	-	1,047
摩納哥	-	195	195
摩洛哥	-	10,730	10,730
荷蘭	-	234,375	234,375
挪威	403,437	-	403,437
巴基斯坦	-	2,499	2,499
秘魯	-	1,284	1,284
菲律賓	-	1,250	1,250
沙特阿拉伯	8,000	-	8,000
塞內加爾	-	3,968	3,968
瑞典	-	700,000	700,000
瑞士	260,417	-	260,417

突尼斯	-	2,500	-	2,500
土耳其	-	5,357	-	5,357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466,321	466,321
乌拉圭	-	2,000	-	2,000
南斯拉夫	-	10,000	-	10,000
扎伊尔	-	4,000	-	4,000
总计		<u>1,308,410</u>	<u>1,251,999</u>	<u>2,248,831</u>
				<u>4,809,240</u>

注意：认捐和有条件认捐的款项，如果是以当地货币认捐，则按照一九七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兑换率折合美元计算。

附 录

庇护问题

1. 自从联合国难民工作开始以后, 已经有人提请大会注意庇护问题的特别重要性。庇护对难民命运的紧要关系已经有人多次强调, 大会当初通过世界人权宣言第十四条^④以后通过领域庇护宣言^⑤, 就表示它本身也深深地意识到此事的重要性。

2. 有如高级专员致大会报告书所说(参看以上第29段至第31段), 近年来庇护问题方面已有一些积极的倾向。特别是若干会议和若干区域组织都承认对庇护问题订出有约束力的法律条款的重要性, 而且其中一些组织已经采取这样具体行动。

3. 有如高级专员致大会报告书第32段所说, 他在考虑上述趋势时, 乐于报告, 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与高级专员办事处协商所组织的领域庇护法讨论会以及随后于本年年初在日内瓦所举行的专家会议拟订了以下附件一所载的一件领域庇护公约草案。

4. 高级专员相信可以将这个案文作为一个适当的基础, 去进行讨论, 以便在联合国的范围以内订出一件领域庇护公约, 而且他希望大会认为可以召开一个全权大使会议, 来考虑这件事情。

④ 第二一七号 A 决议(III)。

⑤ 第二三一二号决议(XXII)。

附件一
领域庇护公约草案

序言

缔约国，

考虑到各国在联合国宪章下所负促进对人权和自由的普遍尊重与遵守的义务，

回忆联合国大会已经郑重宣告，各国不论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如何，发展的程度怎样，都应以尊重基本人权为合作的一个基础，

念及世界人权宣言第十三条和第十四条，

回顾联合国大会在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四日所通过的领域庇护宣言，并且明认这个宣言在拟订各国领域庇护办法所应依据的原则方面所获的重要进展，

注意到各国给予庇护的现行办法，以及一般接受全世界和区域阶层上所通过各项文书里面所明定的不送还原则和遣返的志愿性质的情形，

相信缔订以这些原则为根据的公约将有助于各国实现国际大家庭所共同关切的那些人道目标，从而加强各国间的友好关系，

已经议定下列各条：

壹

给予庇护、不送回和不引渡

第一条. 给予庇护

一. 缔约国本着国际和人道精神, 应尽最大努力, 在它的领土内给予庇护, 为了本条的目的, 庇护包括准许以下所说的人在它的领土内滞留, 这些人有良好的理由:

(a) 恐因种族、宗教、国籍, 或者身为某一社会团体成员的关系, 为了政见, 或者反抗种族隔离或殖民主义的缘故而受迫害; 或者

(b) 恐因(a)项所说任何情况下的行为而受检举或严重惩罚,

因此, 不能或者不愿归还原籍国, 或者本无国籍, 而不能或不愿归还以前常住的国家。

二. 本条第一项规定对以下人等并不适用:

(a) 确有理由, 认为为了下列罪行, 仍须加以惩治的任何人:

(一) 破坏和平的罪行、战罪, 或为了处置这些罪行所订国际文书内所称对人类所犯的罪行;

(二) 严重的普通罪行;

(三) 违反联合国宗旨与原则的行为;

(b) 纯粹为了经济上的原因而请求庇护的任何人。

三. 缔约国不得仅因可能请求另一国家庇护而拒绝给予庇护。

第二条 不送回

缔约国不得使用下列措施,对待任何人:例如不许入境,送回或驱逐出境,以致强迫他直接或间接地归返,或者停留在他很有理由,恐因第一条第一项所说的任何原因,而受迫害,检举或惩罚的某一领土。

第三条 不引渡

不得向一个国家引渡依第二条规定不得送回其领土的任何人。

第四条 考虑庇护请求时的临时居留

在缔约国边境或其领土内请求本公约惠益的任何人都应准予进入或留在该国境内,以待对其中请作成决定,此种申请应由特别主管当局审核,如有必要,并且应由高级当局加以复核。

式

国际合作

第五条 国际团结

一国如因难民突然或大批涌入,或因其他迫切原因,以致在给予或继续给予本公约惠益方面遭遇困难时,其他缔约国本着国际团结的精神,都应个别地、协同地或者经由联合国或其他国际团体,采取适当措施,公平分担该国的负担。

第六条. 自愿遣返

如果受庇护人自愿并且完全自由地表示,希望回到原籍国或以前常住国家的领土,给予庇护的国家和受庇护人的原籍国,以及所有其他有关国家就应便利他的遣返。

第七条. 同联合国合作

缔约国应就本公约条款的执行同联合国难民事宜高级专员办事处或为此目的所设的任何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它们尤应将它们所采所有一般性的执行措施随时通知该办事处或机构,并且应就申请庇护所引起的各种问题同该办事处或机构协商。

叁

庇护的特点

第八条. 庇护的和平性质

依照第一条给予庇护,或者执行本公约其他各条都是和平和人道的行为。因此并不构成对任何其他国家不友好的行动,而且应受所有国家尊重。

第九条. 限制的权利

有关人民所已进入或请求进入其领土的缔约国有权对给予庇护或实行第二条或第三条规定的条件,加以限制。

第十条 受庇护人的制度

一、给予庇护的国家不得准许受庇护人从事违反联合国宗旨与原则的活动。

二、以不影响区域公约的规定为限,一国对受庇护人的行动担负国际责任,其程度与对在其境内居住的任何人的行动所负责任相同。

第十一条 诚意

执行本公约所要作出的一切判断和决定都应本着诚意,并且妥为顾及一切可以查明的事实去达成。

一九七二年一月十五日,日内瓦

附件二

领域庇护问题讨论会

柏拉极欧,一九七一年四月十三日至十九日及

日内瓦,一九七二年一月十二日至十五日

参与人名单

Mr. John GOORMAGHTIGH (主席)	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 日内瓦欧洲办事处主任
Mr. Alfred M. KAMANDA (报告员)	前驻塞拉勒窝内代理高级专员,伦敦
Prince Sadruddin AGA KHAN ^④	联合国难民事宜高级专员
Mr. Milan BARTOS	塞布艺术及科学院,柏尔格来德
Mr. Mohammed BEDJAQUI	阿尔及利亚驻巴黎大使
Mr. Emmanuel K. DADZIE ^⑤	阿克拉外交部
Mr. Isi FOIGHEL	哥本哈根哥本哈根大学法学研究所
Mr. Manoucher GANJI	德黑兰德黑兰大学法律及政治学院
Mr. Ousmane GOUNDIAM	达卡最高法院首席检察官
Mr. Atle GRAHL-MADSEN	挪威柏根,挪威经济及商业管理学院
Sir Samuel HOARE	伦敦,内务部,前助理内相
Mr. Pierre JUVIGNY	巴黎皇宫广场国家咨议院人员
Mr. Shigeru ODA	日本,圣台东北大学法学院
Mr. Covey T. OLIVER	美利坚合众国,费城, 盈省大学法学院法律系

④ 由高级专员办事处人员 Mr. Ivor C. Jackson 协助。

⑤ 从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五日起任高级专员办事处法律司
司长。

Mr. Arthur H. ROBERTSON

法国司特拉斯堡

Mr. Oscar SCHURCH

欧洲理事会人权事务处处长

Mr. Jean SIOTIS

柏尔恩,联邦司法及警政部警务司司长
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

Mr. Arnold J. P. TAMMES

日内瓦欧洲办事处咨议
荷兰,阿姆斯特丹阿姆斯特丹大学法律系

Mr. Francisco URRUTIA

波哥大,高级专员办事处拉丁美洲咨议

Mr. Endre USTOR

布达佩斯,外交部法律顾问

Mr. Stephen VEROSTA

维也纳,维也纳大学法律系

Mr. Paul WEIS

日内瓦,前联合国难民事宜高级专员
办事处法律司司长

Mr. Ralph ZACKLIN

纽约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
国际法律方案主任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
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